# 最新简单的商场租赁合同 商场房屋租赁合同(22篇)

来源：网络 作者：空山新雨 更新时间：2024-08-08

*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优秀的合同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

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优秀的合同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简单的商场租赁合同 商场房屋租赁合同篇一**

承租方(以下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就有关商铺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房屋坐落地址

甲方将其拥有产权的商铺出租乙方作为商业用途，该商铺坐落地址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建筑面积\_\_\_\_\_\_\_\_\_\_\_\_\_\_\_\_\_\_平方米。(附相关房屋产权证明)

第二条 租赁期限

租期\_\_\_\_\_\_年,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收回房屋：

1. 乙方擅自转让甲方房产的;

2. 乙方利用承租房进行非法活动的，损害公共利益的;

3. 乙方拖欠租金累计达壹拾伍天的;

合同期满后，乙方仍继续出租房屋的，甲方应当保证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租金由双方协商，无法协商时可按当时的物价及周围门市租金作适当调整。

第叁条 租金、和租金交纳期限

1、\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每月租金为人民币\_\_\_\_\_\_元。

上述租金不含房产租赁税及相关费用,房产租赁税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支付.

2、租金的交付日期为每月\_\_\_日之前支付下月的租金。

3、租金的支付方式为月付。

4﹑乙方必须按照约定向甲方缴纳租金，如无故拖欠租金，甲方给予乙方\_\_\_天的宽限期，从第\_\_\_天开始甲方有权向乙方每天按实欠租金的本金的\_\_\_\_\_\_加收滞纳金，利息不计滞纳金。

5、乙方在签订本合同时同意支付\_\_\_\_\_\_\_\_\_\_\_\_元人民币给甲方作为履行本合同的押金。合同押金租期满后，甲方应不计息煺还押金给乙方。

第四条 租赁期间房屋修缮

甲方将房屋交给承租方后，乙方在不损坏房屋的主体结构的情况下可对房屋进行适当的装修，但如果涉及房屋结构的调整，应与甲方协商并报相关规划部门。

租赁期结束后，乙方不得破坏装修包括电线、开关等，但乙方可拆除(电线、空调等可移动之设备)。

第五条 乙方的义务

除租金交纳外，乙方还须缴纳如下费用：

1.水电费：由乙方自行缴纳;(水表表底数为\_\_\_\_\_\_度，电表底数\_\_\_\_\_\_度，此度数以后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使用该房屋进行商业活动产生的其它各项费用均由乙方缴纳，(其中包括乙方自已申请安装电话、宽带、有线电视等设备的费用)。

3.乙方必须从事合法的经营活动，经营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事故，债权、债务和其他经济纠纷与甲方无关，由乙方自行负责。

第六条 甲方的义务

1、甲方应于\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将房屋交付乙方使用，并使之符合使用。

2、对于房屋的维修非因乙方的塬因造成的，甲方应当及时修理。

3、甲方应当保证房屋的产权清楚。

第七条 出租方与承租方的变更

1.如果出租方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叁方时，合同对新的房产所有者继续有效。出租人出卖房屋，须在3个月前通知承租人，在同等条件下，承租人有优先购买权。

2.租赁期间，乙方如欲将租赁房屋转租给第叁方使用，应当提前30天通知甲方,应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

第八条 违约金和违约责任

1.若甲方在乙方没有违反本合同的情况下提前解除合同或租给他人，视为甲方违约，负责赔偿违约金为2个月之押金。

2.若乙方在甲方没有违反本合同的情况下提前解除合同，视为乙方违约，乙方负责赔偿违约金为2个月之押金。

第九条 免责条件

若租赁房屋因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导致损毁或造成承租人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租赁期间，若乙方因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导致不能使用租赁房屋，乙方需立即书面通知甲方,同时甲方应将剩余之月租金及押金煺还乙方。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附则

1.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共\_\_\_\_\_\_页，1式2份，甲、乙双方各执1份，均有同等法律效力。

出租方(盖章)： \_\_\_\_\_\_ 承租方(盖章)：\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

联系电话： \_\_\_\_\_\_ 联系电话： \_\_\_\_\_\_

联系地址： \_\_\_\_\_\_ 联系地址： \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

**简单的商场租赁合同 商场房屋租赁合同篇二**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

注册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是位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号铺(“商铺”)的产权所有人，拟将商铺出租给乙方，乙方同意承租。现甲、乙双方就商铺租赁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合同。

第一条 商铺的位置、面积和用途

1.1 商铺的位置和面积

甲、乙双方同意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出租和承租位于\_\_\_\_\_\_\_\_\_\_\_\_\_\_区\_\_\_\_\_\_\_\_\_\_\_\_路(街)\_\_\_\_\_\_\_\_\_\_\_\_商业广场(“商场”) 座首层\_\_\_\_\_\_号铺(见本合同附件一图示)，且甲、乙双方同意遵守某某商业广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的统一经营管理相关制度和物业管理规定。

商铺的建筑面积为 平方米。前述建筑面积为本合同所述物业管理费的计算依据和为本合同所述租金的计算依据。如果交付时实测面积/产权登记面积与上述面积不一致的，以实测面积/产权登记面积为准。

1.2 商铺的用途

乙方承租商铺只能用于经营(商品种类) 。

非经甲方及某某商业广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业管理公司”)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在本合同约定的租赁期内将商铺用于经营其他任何种类的商品和用于其它任何目的。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对乙方违反本条规定的行为未及时制止并不表示对乙方行为的默认。

第二条 租期

租期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如商场开业时间晚于上述起租日的，以商场开业日为计租开始日)起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租期开始前甲方允许乙方进场装修，租期开始前的装修期称“免租期”，免收租金，免收物业管理费，但仍应缴纳水、电等能源费。其他情况下，乙方装修期间也应支付租金、物业管理费。具体装修期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年 \_\_\_\_\_月\_\_\_\_\_\_日止。

本合同在商场确定的统一开业日前 日签订本合同的，则乙方应在统一开业日前正式对外开业，否则每延迟一日，应向物业管理公司支付相当于本合同期租金总额1%的违约金。但是本协议签订日在商场开业日前的，如商场开业时间晚于上述租期开始日，以商场开业日为计租开始日，租期开始前甲方允许乙方进场装修，租期开始前的装修期称“免租期”，免收租金和物业管理费，但应支付水电等费用。开业日指商场具备对外营业能力时。乙方应按照商场确定的开业日对外营业。

第三条 租金

3.1 租金

乙方在前述租期内租赁商铺的租金为：

3.1.1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前(以商场开业日为计租开始日的，该日期应为开业日起届满一年整)租金标准为： 每月每平方米(小写)\_\_\_\_\_\_\_\_\_\_\_\_\_\_\_ 元(大写)\_\_\_\_\_\_\_\_\_\_\_\_\_\_\_元，月租金合计为人民币(小写)\_\_\_\_\_\_\_\_\_\_\_\_\_\_\_ 元(大写)\_\_\_\_\_\_\_\_\_\_\_\_\_\_\_元。\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第一个月如果不是整月时)租金按日计付，租金标准为每日每平方米人民币(小写)\_\_\_\_\_\_\_\_\_\_\_\_\_\_\_ 元(大写)\_\_\_\_\_\_\_\_\_\_\_\_\_\_\_元。

3.1.2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以商场开业日为计租开始日的，该日期应为开业日起届满一年后的第一天)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租金标准为：

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小写)\_\_\_\_\_\_\_\_\_\_\_\_\_\_\_ 元(大写)\_\_\_\_\_\_\_\_\_\_\_\_\_\_\_元，月租金合计为人民币(小写)\_\_\_\_\_\_\_\_\_\_\_\_\_\_\_ 元(大写)\_\_\_\_\_\_\_\_\_\_\_\_\_\_\_元。

3.1.3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以商场开业日为计租开始日的，该日期应为开业起届满两年后的第一天)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租金标准为：

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小写)\_\_\_\_\_\_\_\_\_\_\_\_\_\_\_ 元(大写)\_\_\_\_\_\_\_\_\_\_\_\_\_\_\_元，月租金合计为人民币(小写)\_\_\_\_\_\_\_\_\_\_\_\_\_\_\_ 元(大写)\_\_\_\_\_\_\_\_\_\_\_\_\_\_\_元。

3.2 支付期限和方式

3.2.1 支付期限

首期(即租期开始之日至 月月底)租金在进场装修前支付。除首期租金外，乙方须在 月的225日前向甲方交付下下 租金。

3.2.2 支付方式

乙方可以现金、银行转帐支票或银行汇款的方式向甲方支付租金，按该等方式支付的款项均以甲方或甲方银行实际收到款项之日为付款日。所有因执行本合同乙方付款发生的银行手续费由乙方承担。 甲方指定银行帐户如下：

开户行：\_\_\_\_\_\_\_\_\_\_\_\_\_\_\_\_\_\_

户 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帐 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按照本合同应向甲方支付的所有款项均按照本条约定执行。

第四条 物业管理费

4.1 商铺的物业管理费为每月每平方米(建筑面积)人民币\_\_\_\_\_\_\_\_\_\_\_\_元，月物业管理费合计为人民币(小写) \_\_\_\_\_\_\_\_\_\_\_\_元，(大写) \_\_\_\_\_\_\_\_\_\_\_\_元。前述物业管理费包含商场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的维修保养费，公共区域保安、保洁、绿化美化的水、电等能源费以及商场所有区域的中央空调费等。物业管理公司可能会根据推广商场等经营需要适当提高物业管理费。物业管理费应由甲方向物业管理公司交纳，但在本租赁合同期间甲、乙双方同意由乙方承担，本合同终止后仍由甲方向物业管理公司交纳。

4.2 物业管理费支付方式

4.2.1 物业管理费由乙方承担。

4.2.2 物业管理费按月支付。除首期物业管理费外，乙方须在每月的2二十五日前直接向物业管理公司万达商业广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交付下下月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费自租期开始之日由乙方承担。乙方需在租期开始日前进场装修前向物业管理公司交付首期物业管理费(从租期开始之日至\_\_\_\_月月底)。

4.2.3 支付方式

乙方可以现金、银行转帐支票或银行汇款的方式向物业管理公司支付物业管理费，按该等方式支付的款项均以物业管理公司或其银行实际收到款项之日为付款日。所有因执行本合同乙方付款发生的银行手续费由乙方承担。

物业管理公司指定银行帐户如下：

开户行：\_\_\_\_\_\_\_\_\_\_\_\_\_\_\_\_\_\_

户 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帐 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按照本合同应向物业管理公司支付的所有款项均按照本条约定执行。

第五条 能源费

乙方进场装修前应向物业管理公司缴纳能源押金\_\_\_\_\_\_\_\_元。商铺的水、电等能源费采取分户计量，乙方应当自行承担，从进场装修日开始计收。乙方应按物业管理公司书面通知直接向物业管理公司支付。水、电路损耗等能源损耗按照出租商铺实际用电量占商场总用电量的比例分摊。租赁期内前180日(不含免租期)能源损耗的月平均损耗将作为计算剩余租期内能源损耗数的标准。

第六条通讯设施租金及押金

6.1 乙方租用商铺自行申请通讯设施如下：电话/传真\_\_部，上网专线\_\_条。

6.2乙方向相关部门支付前述通讯设施租金为电话/传真每月人民币\_\_\_\_元/部，上网专线每月人民币\_\_\_\_元/条。

6.3 乙方向物业管理公司支付前述通讯设施及押金为：每部电话/传真人民币\_\_\_\_元，共计人民币\_\_\_\_元;每条上网专线人民币\_\_\_\_元/条，共计人民币\_\_\_\_元。

6.4 乙方所租用的通讯设施自行到相关部门支付租金。

6.5 电话费、上网费等通讯费用(含月租费、手续费等)，由乙方自行向电信部门支付。

第七条 保证金

7.1 为确保乙方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租金，乙方须于签订合同同时向甲方一次性交付相当于两个月租金的租金保证金，共计人民币(小写)\_\_\_\_\_\_\_\_\_\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元。

7.2 为确保乙方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物业管理费，乙方须于签订合同同时向物业管理公司一次性交付相当于两个月物业管理费的物业费保证金共计人民币(小写) \_\_\_\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元。

7.3 在本条中保证金指前述租金保证金和管理费保证金。

7.4 保证金的扣除

7.4.1 如乙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支付租金或滞纳金，甲方可以扣留全部或部分租金保证金冲抵，其冲抵金额相当于乙方前述欠费。该等冲抵并不能免除乙方仍须支付前述欠费的义务。

7.4.2 如乙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向物业管理公司支付物业管理费、能源费或滞纳金，物业管理公司可以扣留全部或部分管理费保证金冲抵，其冲抵金额相当于乙方前述欠费。该等冲抵并不能免除乙方仍须支付前述欠费的义务。

7.4.3 如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任何条款，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均可分别扣留全部或部分租金保证金或管理费保证金，以抵偿由乙方违约行为造成的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的直接和间接损失。乙方应在接到书面通知后七日内将保证金补足。未及时补足的，按欠费处理。前述保证金不足以补偿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损失的，乙方仍应补足实际损失。

7.5 本合同终止后，若乙方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或在甲方、物业管理公司直接折抵乙方未付的租金、物业管理费、违约金等应付款项后，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应在乙方归还甲方商铺后十日内将保证金无息退还给乙方。

第八条 进场经营质量统一经营管理保证金

乙方应向物业管理公司缴纳统一经营管理进场经营质量保证金人民币小写 元，(大写) 作为在商场经营期间遵守统一经营管理相关制度商品质量、服务质量的保证金。前述保证金不足以补偿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损失的，乙方仍应补足实际损失。乙方违反统一经营管理相关制度时，物业管理公司有权没收全部或部分统一经营管理保证金，乙方应在接到书面通知后七日内将保证金补足。未及时补足的，按照欠费处理。该项保证金的补足方式与本合同第七条关于保证金补足方式的约定一致在乙方出售的商品质量不符合国家规定或有降低商铺所在广场的声誉时，物业管理公司有权直接从保证金中向消费者直接支付退货款和赔偿款。

本合同终止后，如果乙方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物业管理公司在乙方归还甲方商铺且清缴全部欠款后10日内将保证金无息退还给乙方。

第九条 滞纳金

本合同项下付款时间遇节假日均不顺延，所述“日”均指日历天，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乙方拖欠租金、物业管理费、能源费、通讯设施租金及押金、各项保证金等应当向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支付的任何费用，每日应按照拖欠费用 33‰ 向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缴纳滞纳金，从应付日至实付全部清偿之日止。

第十条 续租

10.1 如果乙方愿意在租期届满后继续承租商铺，可向甲方提出书面续租申请，但此申请须于租期终止日30日前、180日内提出。如果在本合同期限届满前30日未收到乙方的续约通知，视为乙方放弃续租，本合同自租期终止日自行终止。租期终止日前180日期间，甲方有权在不妨碍乙方正常使用的情况下带客户查看商铺场地，乙方应予配合。

10.2 如乙方续租，甲方有权根据市场情况调整租金的收费标准。

10.3 在租期届满前，甲方与第三方确定租赁意向，且就租赁条件达成一致时，应及时通知乙方，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三日内决定是否行使优先承租权;如果乙方在前述期限内没有给予甲方答复，则视为乙方放弃优先承租权。

第十一条 进场移交

11.1 甲、乙双方应在租期开始日前30日内办理商铺移交手续。

11.2 商铺移交时状态见附件二，甲、乙双方在移交时应给予确认。

11.3 乙方进场后，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仍有权继续进行大厦周边环境的建设、公共区域或个别卖场区域的装修、宣传广告工作及其他改造、修缮工程。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无需为此而对乙方作出任何赔偿，乙方同意不干涉。

11.4 如由于甲方自身原因致使乙方延期进场，起租日期和租期均相应顺延。延期超过90日的，乙方可以在前述90日届满后七日内选择解除本合同，乙方选择解除合同的，甲方应在合同解除之日起七日内无息退回乙方已付费用，但无须承担其他任何责任。

第十二条 商铺的使用

12.1 装修和改造

乙方自行承担商铺的装修或改造费用和责任，装修改造方案和施工公司必须经过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的审查书面认定，但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并不因审查而承担任何责任。装修或改造应当遵守商场装修管理制度和规定。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有权监督乙方的装修工程施工过程，并随时对不符合装修管理制度的行为加以制止并要求其改正。如果乙方拒绝改正，则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有权自行加以纠正，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12.2 乙方应严格遵守物业管理公司已经和将要制定的商场各项经营管理制度、各项物业管理公约和制度、以及甲方与物业管理公司签署的统一经营管理合同、物业管理合同以及其他合同。因违反相关制度、规定和约定所遭受的处罚和应当承担的责任应由乙方自行承担。

12.3 乙方应在其经营范围内合理使用并爱护房屋各项设施、设备，保持商铺在租期内处于良好的使用状态。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12.4 乙方应自行为商铺内部的装修、设备和其他财产购买保险，否则应自行承担上述财产的风险。

12.5 未经甲方及物业管理公司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全部或部分将商铺转租或分租给任何第三人。乙方擅自转租或分租的行为无效，转租或分租期间乙方所收租金或其他收益全部归甲方所有。甲方及物业管理公司有权选择立即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按照16.2条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 离店

13.1 因任何原因导致本合同终止后十日内，乙方均应将商铺交还给甲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条件保留店铺内所有装修(乙方损坏的应予赔偿)，或将商铺恢复至接收商铺时的状态(正常使用及时间因素的耗损除外)。乙方未恢复原状的，甲方可代为恢复，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如果乙方未按前述约定期限交还商铺，则视为乙方放弃商铺内一切财物所有权，由甲方自行腾空、收回商铺，处理商铺内财物，由此产生的损失和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应赔偿由此导致甲方的全部损失。 在甲方按照前述约定收回商铺前，乙方除仍应承担延迟期间物业管理费、能源费等各项费用外，还应再向甲方支付双倍租金。

13.2 乙方在本合同终止时应付清所有应付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及其他应付款项(含违约金、损害赔偿、罚款等)。

13.3 如乙方在本合同终止时尚未付清所有应付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相关款项及其他款项，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有权扣押或阻止乙方转移乙方在商场内的财物，因此造成乙方任何损失由乙方承担。

如乙方未付清应付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款项及其他款项超过七日的，无论乙方是否自行离店均视为乙方自愿放弃其在商铺商场内的财物所有权，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可拍卖、变卖乙方财物，以抵扣拍卖、变卖费用和抵扣所欠款项。甲方可委托物业管理公司扣押和阻止乙方转移商铺内财物。因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采取上述措施而导致乙方财物受损、价值下降等不利后果的，乙方特此放弃要求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赔偿的权利由乙方自行承担。【律师认为业主或物业管理公司自行拍卖变卖租户财物是违法的，该条规定的办法只能是在情况紧急时采取，以牺牲较小利益为人民法院采取保全措施争取时间】

第十四条 优先购买权

甲方有权随时向任何第三方转让商铺，但应当事先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在同等条件下有权优先购买该商铺。乙方应当在收到该通知后三日内做出答复;超过该期限乙方未答复的，视为乙方放弃该商铺的优先购买权。甲方转让商铺后，乙方应与新的商铺所有人按照本合同的内容签订新的租赁合同。没有签订新的租赁合同的，按照法律规定，甲方在本合同中的权利和义务由新的商铺所有人享有和承担，乙方依然负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租金标准和支付方式向甲方支付租金的义务。

第十五条 税费

甲方负责房产税、土地使用费及房屋租赁管理费。乙方负责经营所引起的一切税费。其他税费甲、乙双方按照中国法律各自承担应承担的部分。

第十六条 提前解除

16.1 本合同生效后，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不得提前解除。

16.2 乙方单方面终止合同的，甲方有权不返还乙方全部已付款项。乙方除应补交免租期的租金外，还应承担下述违约责任：【律师提醒，该规定实际上时给予乙方解除合同权利，只是其要负一定违约责任】

16.2.1 如乙方在本合同生效后六个月内终止本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付足商铺六个月的租金，补缴免租期租金，并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本合同未到期租金总额10%【律师建议，不要低于25%】的违约金或相当于三个月租金的违约金，以其中较高者为准。

16.2.2 如乙方在本合同生效六个月后要求终止本合同的，乙方应补缴免租期租金，并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本合同未到期租金总额10%【律师建议，不要低于25%】的违约金或相当于三个月租金的违约金，以其中较高者为准。但乙方终止合同距合同期满之日不足三个月的，违约金为剩余期间的租金。

16.3 下述情况下，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本合同在甲方书面通知送达乙方之日起解除：

16.3.1 乙方拖欠任何一项应付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的费用超过 三十 15日，因违反本款约定导致本合同解除的，乙方还应同时承担逾期滞纳金。

16.3.2 乙方未经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同意对所租房间或大厦其他部位进行装修、改建或其他破坏行为。 16.3.3 乙方擅自经营其他种类商品或变更租赁用途，经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通知后未在15日内改正的。 16.3.4 在经营期间以任何借口擅自关门、停业、张贴非经营性文字及其他任何不利于商场经营、声誉的行为，乙方应支付甲方违约金人民币两万元，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通知后未在三日内改正的。

16.3.4 乙方违反商场经营或物业管理规定给甲方造成损失或其他严重违反本合同或商场经营或物业管理规定的。

16.3.6 本合同约定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

16.4 甲方依照上述约定解除合同发生在本合同签订后六个月内的，乙方应向甲方付足商铺六个月的租金，补缴免租期租金，并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本合同未到期租金总额10%的违约金或相当于三个月租金的违约金，以其中较高者为准。甲方依照上述约定解除合同发生在本合同签订后六个月后的，乙方应向甲方补缴免租期租金，并支付相当于本合同未到期租金总额10%的违约金或相当于三个月租金的违约金，以其中较高者为准。，但解除合同距合同期满之日不足三个月的，违约金为剩余期间的租金。

16.5 乙方单方面终止合同，或因乙方原因导致合同解除，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可直接扣除乙方缴纳的保证金折抵拖欠的租金、物业管理费、违约金等应付款项。

16.6 因甲方违约致使本合同解除的，甲方在扣除乙方应付的租金、物业管理费、能源费等费用后，退还乙方已交付的保证金剩余部分(不计利息)。甲方还应向乙方支付相当于三三个月租金的违约金。

16.7 乙方在经营过程中，不得以任何借口擅自关门，停业。如未经物业管理公司同意擅自关门的，所造成的后果由乙方全部承担，并处罚款贰万元人民币。

第十七条 不可抗力

如由于地震、台风、水灾、火灾等自然灾害或其他人力不能预见或不可避免的社会事件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所租商铺在租赁期间内不能正常使用，租期相应顺延，但如果商铺已无法继续使用，则本合同自动终止，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十八条 适用法律和争议解决

18.1 本合同的签订、履行、解释、争议解决等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8.2 甲、乙双方因本合同而产生的争议应首先通过协商解决，不能协商解决的，任何一方均可按如下第\_\_\_\_种方式解决：

18.2.1 提请南宁仲裁委员会按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18.2.2 向商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且须符合物业管理公司统一经营管理的相关制度及物业管理规定，自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简单的商场租赁合同 商场房屋租赁合同篇三**

出租人：\_\_\_\_\_\_\_\_\_\_\_省\_\_\_\_\_股份有限公司(下称甲方)

承租人：\_\_\_\_\_\_\_\_\_\_\_\_\_\_\_\_\_\_\_(下称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协商，现就租赁\_\_\_\_\_\_省\_\_\_\_\_\_\_股份有限公司所有，位于\_\_\_\_\_\_市\_\_\_\_\_\_\_路\_\_\_\_\_\_号\_\_\_\_\_\_商场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租赁期限、设备处理、租金、定金交纳

1.甲方将\_\_\_\_\_\_市\_\_\_\_\_\_路\_\_\_\_\_\_号\_\_\_\_\_\_\_商场场地出租给乙方，租赁期\_\_\_\_\_\_\_\_\_\_\_\_年，自\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月\_\_\_\_\_\_日止。从 \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_\_\_月\_\_\_\_\_\_\_日起，甲方原与\_\_\_\_\_\_\_签订的租赁合同终止。

2.乙方第\_\_\_\_\_\_\_\_\_\_\_\_\_年向甲方付租金人民币\_\_\_\_\_\_万\_\_\_\_\_\_元，以后每\_\_\_\_\_\_年租金在上\_\_\_\_\_\_年标准上递增\_\_\_\_\_\_ 。每\_\_\_\_\_\_年租金分\_\_\_\_\_次预付。按照先付款后租用的原则，乙方应在签订本合同时和以后每\_\_\_\_\_\_个\_\_\_\_\_\_月期满前\_\_\_\_\_\_\_天向甲方支付\_\_\_\_\_\_\_个\_\_\_\_\_\_月租金。

3.屋内原有可移动的设备另按有关协议处理。

4.为保证合同的履行，乙方应交甲方定金\_\_\_\_\_\_\_\_\_\_\_元(不计息)，合同终止，如乙方无违反合同行为，甲方应如数将定金退还乙方;如乙方有违约行为，甲方有权将定金抵作乙方所欠费用。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_\_\_\_\_

1.合同期间，乙方有权根据场地来确定经营项目。在不影响房屋结构的前提下，对房屋进行装修。但装修应符合 \_\_\_\_\_\_\_等国家标准。

2.乙方不论经营什么项目，不得以“\_\_\_\_\_\_\_\_”命名。有关经营的营业证照由乙方办理。乙方证照必须具独立法人资格，不得挂靠有关的费用。做到合法经营(国土税、租赁费由甲方承担)，甲方干涉乙方的经营活动。

3.乙方应按期、按数向甲方交纳租金。合同期内，乙方将场地转包转租，须经甲方同意。不得以甲方的名义从事经营活动对外签订合同，不得以承租的房屋对外作抵押。

4.乙方承担自己在经营期间的一切债权债务。

5.合同终止，乙方对场内、外的装饰，不得拆除。

6.乙方应加强消防、防盗、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等安全管理工作。凡因乙方发生火灾等事故所造成的直接或连带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并承担一切责任。

7.乙方应遵守执行计划生育政策，招聘非本地户口人员应到甲方办理《流动人口证》，到公安部门办理“暂住证”。

8.合同期内，乙方负责聘用甲方职工\_\_\_\_\_\_\_人。甲方职工如违反乙方规定不适宜上岗的，乙方有权对其作多余人员安排，但乙方应负担不少于其本人基本工资的\_\_\_\_\_\_%为职工生活费。

9.合同期满;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继续租赁的权利。

三、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按期收取租金。对乙方在经营活动中需要对外协商关系时，经乙方请求，给予必要的协助，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2.甲方负责对房屋屋面的正常维护，费用由甲方承担。因甲方不及时维修对乙方造成损失时，甲主应负责赔偿。

3.甲方不承担乙方在经营活动中所出现的经济或其它民事纠纷责任。合同期内，遇天灾、水患等对乙方经营造成影响和损失时，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四、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一方需要变更合同内容时，须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以书面形式确定。

2、由于政策规定或城市规划建设需要，致使甲方不能出租房屋或乙方不能继续经营时，可以终止合同执行。其善后工作由双方协商处理。甲、乙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3、租赁期满，本合同自行终止。

五、违约责任：

1.乙方违约，如不能按时交纳租金或擅自转租房屋时，甲方有权提前收回所出租的房屋，终止合同执行。除乙方赔偿甲方有权提前收回所出租的房屋，终止合同执行。除乙方赔偿甲方违约金\_\_\_\_\_\_元外，所造成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责任。

2.甲方违约，如甲方终止合同或擅自变更合同内容时，甲方除赔偿乙方违约金\_\_\_\_\_\_\_\_\_\_\_\_\_元外，对乙方原收购的设备、设施，甲方应按卖价，按实际经营时间折价付给乙方(按\_\_\_\_\_\_\_\_\_\_\_\_\_年折算)，对乙方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责任。

六、其他规定：

1.商场外东向场地从商场北墙起至南墙止，为甲、乙双方共同场地。原则上由乙方作客库停车使用，但双方不得在此地段从事经营性停车业务，乙方不得超出所承担场地经营。

2.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3.本合同一式\_\_\_\_\_\_\_份，甲方持四份，乙方持\_\_\_\_\_\_\_份。

甲方：\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

甲方公章：\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日

**简单的商场租赁合同 商场房屋租赁合同篇四**

订立合同各方：

出租柜台方： 商店(商场)，以下简称出租方;

承租柜台方： (个体工商户或单位)，以下简称承租方。

担保方：

为了搞活经济，充分发挥柜台的经济效益，经双方协商，由出租方将柜台租给承租方经营，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租赁柜台的数量、面积及其座落的地点。

第二条 租赁柜台的期限和经营范围。

第三条 租金标准及支付方式、支付时间

1.租金标准： 2.支付方式：

3.支付时间：

第四条 承租方的权利、义务

1.承租方在经营范围内所从事的经营活动，不受出租方干预。

2.承租方有权要求出租方提供一切开展正常营业活动所必需的条件。

3.承租方对于租用的柜台只有使用权，没有所有权，不准以任何形式进行转租，转让(个体工商户的承租经营人员必须是营业执照上核准的人员)。

4.承租方不得利用柜台从事非法经营，其经营活动不得超出其营业执照规定的经营范围，也不得超出出租方的经营范围。

5.承租方不得以出租方的名义从事经营活动，必须亮证经营。承租方的商品销售活动必须实行现货交易，不准开展预收款式的预售或代购、代销业务。

6.承租方必须爱护柜台设备，在租赁期间如损坏所租赁柜台设备，必须承担修复或赔偿责任。

7.承租方必须遵守出租方的店堂纪律，端正经营态度，文明经商，礼貌待客，遵守安全消防规则，维护店容卫生。

第五条 出租方的权利、义务

1.出租方有权要求承租方按期交付租金。

2.出租方有权要求承租方上报各种报表，有权对承租方的经营活动是否合法、是否遵守店堂纪律和有关规章制度等进行监督。

3.承租方有下列情形之一时，出租方有权解除合同：

①擅自改变柜台的使用性质;

②擅自转租、转让柜台或利用柜台从事非法经营活动;

③逾期不交纳租金，经出租方限期交纳后仍拒不交纳者;

④承租方严重违反店堂纪律的有关规章制度不听规劝者。

4.出租方必须尊重承租方的经营权利，不得以监督为名干涉承租方的正当经营活动。

5.出租方必须给予承租方以同本店柜台平等的一切经营条件，为承租方的经营活动提供方便。

第六条 纳税

出租方、承租方必须按有关税收规定，按期交付各自所依法负担的纳税金额。

第七条 担保方的权利、义务

1.担保方有权对承租方的经营情况进行了解，有权要求承租方依法经营和遵守店堂纪律、规章制度，要求承租方按期向出租方交纳租金。

2.承租方如不按期、按规定数量交纳租金，并经出租方催交仍拒不交纳时，出租方有权要求担保方代为交纳租金。担保方对此承担连带经济责任。担保方代其交纳后，有权要求承租方偿付代交租金。

第八条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合同期满、停租或承租方迁走时，应向原登记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应由订立合同各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九条 本合同经 公证(或鉴证)机关公证。合同正本一式 份，订立合同各方各执一份;副本 份，送 等部门各一份备案。

出租方： (盖章)

代表人 (盖章)

开户银行：

帐号：电话：

承租方： (盖章)

代表人： (盖章)

开户银行：

帐号： 电话：

担保方： (盖章)

代表人： (签章)

开户银行：

帐号：

电话：

订立合同地点：

订立合同时间：

**简单的商场租赁合同 商场房屋租赁合同篇五**

出租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下称甲方）

承租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下称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协商，现就租赁\_\_\_\_\_\_省\_\_\_\_\_\_\_股份有限公司所有，位于\_\_\_\_\_\_市\_\_\_\_\_\_\_路\_\_\_\_\_\_号\_\_\_\_\_\_商场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租赁期限、设备处理、租金、定金交纳

1.甲方将\_\_\_\_\_\_市\_\_\_\_\_\_路\_\_\_\_\_\_号\_\_\_\_\_\_\_商场场地出租给乙方，租赁期\_\_\_\_\_\_\_\_年，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甲方原与\_\_\_\_\_\_\_签订的租赁合同终止。

2.乙方第\_\_\_\_\_\_\_\_年向甲方付租金人民币\_\_\_\_\_\_万元，以后每年租金在上年标准上递增\_\_\_\_\_\_.每年租金分\_\_\_\_\_次预付。按照先付款后租用的原则，乙方应在签订本合同时和以后每\_\_\_\_\_\_个月期满前\_\_\_\_\_\_\_天向甲方支付\_\_\_\_\_\_\_个月租金。

3.屋内原有可移动的设备另按有关协议处理。

4.为保证合同的履行，乙方应交甲方定金\_\_\_\_\_元（不计息），合同终止，如乙方无违反合同行为，甲方应如数将定金退还乙方；如乙方有违约行为，甲方有权将定金抵作乙方所欠费用。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合同期间，乙方有权根据场地来确定经营项目。在不影响房屋结构的前提下，对房屋进行装修。但装修应符合\_\_\_\_\_\_\_等国家标准。

2.乙方不论经营什么项目，不得以“\_\_\_\_\_\_\_\_”命名。有关经营的营业证照由乙方办理。乙方证照必须具独立法人资格，不得挂靠有关的费用。做到合法经营（国土税、租赁费由甲方承担），甲方干涉乙方的经营活动。

3.乙方应按期、按数向甲方交纳租金。合同期内，乙方将场地转包转租，须经甲方同意。不得以甲方的名义从事经营活动对外签订合同，不得以承租的房屋对外作抵押。

4.乙方承担自己在经营期间的一切债权债务。

5.合同终止，乙方对场内、外的装饰，不得拆除。

6.乙方应加强消防、防盗、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等安全管理工作。凡因乙方发生火灾等事故所造成的直接或连带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并承担一切责任。

7.乙方应遵守执行计划生育政策，招聘非本地户口人员应到甲方办理《流动人口证》，到公安部门办理“暂住证”。

8.合同期内，乙方负责聘用甲方职工\_\_\_\_\_\_\_人。甲方职工如违反乙方规定不适宜上岗的，乙方有权对其作多余人员安排，但乙方应负担不少于其本人基本工资的\_\_\_\_\_\_%为职工生活费。

9.合同期满；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继续租赁的权利。

三、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按期收取租金。对乙方在经营活动中需要对外协商关系时，经乙方请求，给予必要的协助，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2.甲方负责对房屋屋面的正常维护，费用由甲方承担。因甲方不及时维修对乙方造成损失时，甲主应负责赔偿。

3.甲方不承担乙方在经营活动中所出现的经济或其它民事纠纷责任。合同期内，遇天灾、水患等对乙方经营造成影响和损失时，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四、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一方需要变更合同内容时，须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以书面形式确定。

2、由于政策规定或城市规划建设需要，致使甲方不能出租房屋或乙方不能继续经营时，可以终止合同执行。其善后工作由双方协商处理。甲、乙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3、租赁期满，本合同自行终止。

五、违约责任：

1.乙方违约，如不能按时交纳租金或擅自转租房屋时，甲方有权提前收回所出租的房屋，终止合同执行。除乙方赔偿甲方有权提前收回所出租的房屋，终止合同执行。除乙方赔偿甲方违约金元外，所造成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责任。

2.甲方违约，如甲方终止合同或擅自变更合同内容时，甲方除赔偿乙方违约金\_\_\_\_\_\_\_元外，对乙方原收购的设备、设施，甲方应按卖价，按实际经营时间折价付给乙方（按\_\_\_\_\_\_\_\_年折算），对乙方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责任。

六、其他规定：

1.商场外东向场地从商场北墙起至南墙止，为甲、乙双方共同场地。原则上由乙方作客库停车使用，但双方不得在此地段从事经营性停车业务，乙方不得超出所承担场地经营。

2.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3.本合同一式\_\_\_\_\_\_\_份，甲方持四份，乙方持\_\_\_\_\_\_\_份。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

甲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时间：\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鉴（公）证意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办人：\_\_\_\_\_\_\_\_\_\_\_\_\_\_\_\_\_\_\_\_\_

鉴（公）证机关（章）\_\_\_\_\_\_\_\_\_

**简单的商场租赁合同 商场房屋租赁合同篇六**

甲方：\_\_\_\_\_\_\_\_\_\_\_\_\_\_\_\_有限公司

乙方：\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定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将位于\_\_\_\_\_\_\_\_市\_\_\_\_\_\_\_\_区\_\_\_\_\_\_\_\_街\_\_\_\_号\_\_\_\_\_\_\_\_所属场地\_\_\_\_\_\_\_\_号的营业铺面，建筑面积\_\_\_\_\_\_\_\_平方米出租给乙方作为商业用房使用

第二条：租赁期限及租金交纳方式：

1、租用期共\_\_\_\_年，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年租金第一年\_\_\_\_\_\_\_\_元，第二年\_\_\_\_\_\_\_\_元，第三年\_\_\_\_\_\_\_\_元。

2、乙方向甲方交纳租金人民币\_\_\_\_\_\_\_\_元，并于\_\_\_\_天内交清。

3、本合同生效后，乙方应向甲方缴纳\_\_\_\_\_\_\_\_元，作为履约保证金。合同期满后，如乙方承担之房屋设施设备完好无损和应交水、电、物业管理等费用不拖欠，且乙方无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该保证金甲方在合同期满后三日内退还给乙方。

4、合同期内，出租房屋的物业管理，水、电、税等一切因使用出租房屋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缴纳。

第三条：甲乙双方的责任和权利甲方保证为乙方提供铺面的照明用电、清洁用水，为乙方设立专用水电表，并保证乙方的用电负荷，不得随意停电。甲方保证现有出入口的畅通，不得人为设置任何障碍阻挡人流通行，不得干预乙方正常经营。乙方应按时缴纳租金、水费、电费。如乙方单方面违约且未缴以上费用，逾期超过一个月，甲方有权立即采取停水、停电措施，并要求乙方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场地内铺面开业后，经营场所内治安、卫生、消防等工作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四条：乙方在经营期间，必须严格按双方划定的地界经营，不得占道影响汽车和消防通道，否则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整改并给予一定经济处罚。

第五条：免责条款如因国家政策因素或不可抗力原因给双方造成的损失，互不承担责任，若因此时常不能开业或开业后按有关规定需要停业，导致合同终止的，租金按乙方实际使用时间计算。

第六条：解决争议的方式乙方因使用出租房屋、自动经营行为所产生的一切民事、行政、刑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七条：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生效。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

联系地址：\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联系地址：\_\_\_\_\_\_\_\_

签约时间：\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

签约时间：\_\_\_\_\_\_\_\_\_\_\_\_

**简单的商场租赁合同 商场房屋租赁合同篇七**

合同范本一

甲方：\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第一条位置

(1)甲方同意乙方在\_\_\_\_\_\_\_\_\_\_商场\_\_\_\_\_\_\_\_\_\_位置设置卖场，场地面积\_\_\_\_\_\_\_\_\_\_平方米，经营本合同所定的业种。

(2)甲乙双方共同到现场办理办理完交接手续后，乙方可获得\_\_\_\_\_\_\_\_\_\_装修期，在此期间不计租金。

(3)场地陈列商品的设施由\_\_\_\_\_\_\_\_\_\_方提供，。

(4)场地装修、装潢方案由\_\_\_\_\_\_\_\_\_\_方提供，甲方审定认可后，施工由\_\_\_\_\_方负责。

第二条经营期限

(1)本合同有效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2)如开业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不能准时开业，影响乙方经营，甲方将按实际延误天数赔偿租金。

(3)乙方在合同期间，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转让柜(架)经营权或与第三者共同经营及有其他损害甲方权益之行为(现合作经营面积\_\_\_\_\_平方米，\_\_\_\_\_户，合作者姓名\_\_\_\_\_，经营品类\_\_\_\_\_\_\_\_\_\_其余自主经营)，否则以违约论处，甲方可终止本合同，并视情节予以处罚(合同签定之后如不报请甲方批准另行租赁经营，每户或每一单品罚金\_\_\_\_\_万元，超过\_\_\_\_\_户者，终止本租赁合同，租金保证金不予退还)。

(4)合同期满，乙方经甲方同意可续约，但应于期满前\_\_\_\_\_个月由乙方先行提出书面申请。合同期间乙方如需中途撤柜(架)，应于\_\_\_\_\_日前提出撤柜(架)申请，经甲方同意后方可撤柜(架)。

(5)乙方应接受甲方的监督管理，并遵守甲方所定的管理规章，除另有规定外，乙方不得于营业时间内停止，否则以违约论处。

(6)甲方有权根据商业步行街状况及需要暂停商业步行街营业，但每自然年度不超过\_\_\_\_\_日，乙方不得因此要求减免租金及其他费用，也不得要求甲方赔偿其他损失。(但遇有特殊事件、政府行为、社会重大活动等事项发生，导致无法营业，可不限\_\_\_\_\_日)。

第三条营业项目与方针

(1)乙方经营项目以\_\_\_\_\_为限，乙方所售商品及定价应送交甲方审核后方可陈列出售，其业种不得随意变更超越。新增营业项目须提前提出正式申请，经甲方同意后方可陈列出售，否则以违约论处。

(2)乙方销售的商品品质应合乎要求，售价应合理公道，并遵守国家有关法律，若品质不佳或售价高于其他商场及其连锁店，经检举或查证属实，乙方应无条件办理退货、换货或退还货款，同时甲方有权对乙方处以商品价格十倍的罚款，及单方面调整价格直至终止合同。

(3)乙方商品的品质、内容、数量或新产品的开发无法达到甲方要求，或乙方因陈列销售伪劣、仿冒商品而造成甲方损失，乙方应负完全赔偿责任与其他一切法律责任，并且甲方可随时取消其卖场经营资格，并终止租赁合同，租金保证金不予退还，如商品供应断档，造成柜台、货架闲置，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赔偿责任。

(4)乙方同类商品在其他卖场若有打折特价活动时，在甲方陈列的相同商品也应自动降价，否则以本条款第(2)款办法处罚。

(5)乙方应接受甲方核定许可提货券，甲方提成\_\_\_\_\_%的手续费用。

(6)乙方在甲方卖场陈列销售的商品，应合乎一切政府法令的规定，如有违反法令的情形，其责任概由乙方自行负责，甲方如因此而遭受损失，可追究乙方赔偿。

(7)顾客要求退还货时，乙方应按甲方对消费者服务承诺规定办理。

第四条租金及支付时间

(1)租金标准：\_\_\_\_\_元/月.平方米

(2)租金：\_\_\_\_\_\_\_\_\_\_\_\_\_\_\_

年租金总计：\_\_\_\_\_元，(大写：\_\_\_\_\_万\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整)。

(3)缴付方式：

a.租金分二次支付，甲方场地交付之日缴纳租金\_\_\_\_\_元，(大写：\_\_\_\_\_万\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整)，次年\_\_\_\_\_月\_\_\_\_\_日前缴纳租金\_\_\_\_\_元，(大写：\_\_\_\_\_\_\_\_\_\_万\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整)。

b.甲方通过综合考核同意乙方继续经营，第二年租金在第一年租金末月前一个月交付，第三年以此类推。

c.如乙方不能通过甲方考核，终止合同90天后，甲方退还乙方保证金，并扣除因乙方退出经营后造成甲方经营延误而发生的实际损失(租金×实际天数)。

第五条物业管理服务

(1)乙方场地保洁、保安等物业管理由乙方自行负责，甲方不再收取物业管理费用，如须甲方协助，费用另行商定。

(2)水、电费按实际发生的金额据实结算，于次月\_\_\_\_\_日至\_\_\_\_\_日结清。

(3)甲方免除乙方全年空调费用。

(4)甲方对客户和物业使用人的房屋自用部位、自用设施、毗连部位的维修、养护及其他特约服务，由甲方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费用加适当的劳务费用计收。

(5)乙方逾期交纳水电费等一切费用，从逾期之日起按日加收逾期应缴费额\_\_\_\_\_‰的滞纳金。

(6)费用支付方式及时间：

a.水费、电费：乙方按实际发生的金额据实结算，于次月\_\_\_\_\_日至\_\_\_\_\_日结清。

b.如以后的空调费、采暖费、水费、电费等价格有所变动，按政府有关部门浮动的单价作相应的调整。

第六条保证金

(1)保证金：为了确保合同的履行，为了维护全体物业使用人的共同利益，为维护商业步行街公平交易，杜绝欺诈，保持商业步行街长期稳定经营，乙方同意在本合同签定同时向甲方支付商品质量保证金、服务保证金、安全保证金、物业保证金、管理保证金共计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万\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整)。

(2)保证金退还方式：合同履行期满乙方迁出本商业步行街后，双方办理完毕卖场交接手续\_\_\_\_\_天后，如无客户索赔、投诉等问题，且经甲方确认乙方没有任何违约行为及欠缴有关费用，甲方退还乙方保证金，保证金退还时不计利息。

(3)对乙方有违反本合同，以及本商业步行街管理制度的违法行为，甲方有权从保证金中直接扣除相应违约和损失，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3日内补足保证金不足部分，否则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第七条考核标准

(1)乙方应提交营业执照及税务登记证、个人身份证复印件各一份。

(2)甲乙双方议定每期\_\_\_\_\_个月，营业目标如下：第一期(第\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营业总额为\_\_\_\_\_元整;第二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营业总额为\_\_\_\_\_元整。

(3)乙方的营业情况每\_\_\_\_\_个月应接受甲方评鉴一次，业绩未达甲方规定者，甲方可调整其经营面积或单方面终止合同。

第八条促销

(1)甲方为促进销售举办的各项活动，乙方应尽量配合，并分担费用以求共同发展，不得以任何理由推委拒绝，涉及费用的分担甲方应事先和乙方协商。

(2)乙方若自行促销，所发生的一切促销费用等悉由乙方自行负担，乙方自行促销的海报、广告须经甲方审核同意后方可使用。

(3)乙方不得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如认为乙方的促销行为有妨害他人营业的可能，可予以制止，乙方如未即停止，以违约论处。

第九条商品管理

(1)乙方陈列于承租卖场的商品由乙方自行负责管理。

(2)乙方销售或陈列的商品不得有仿冒商标或侵害他人代理权、专利权的侵权行为，并不得陈列销售政府规定的违禁品，如经查获，乙方应自负民事和刑事法律责任。若乙方有上述违法之事而导致甲方承受连带责任，乙方负责赔偿甲方损失，并可视情节轻重予以罚款或终止合同。

(3)乙方在承租卖场销售的商品，如经顾客使用后产生不良反应而损害顾客利益，对顾客身体造成伤害或因而使甲方信誉受损时，乙方应负一切法律及赔偿责任。

第十条人员管理

(1)乙方所聘人员必须具备与本商品有关的知识和技能的营业人员，经甲方认可后方能上岗，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随意更换营业人员。

(2)乙方派驻人员应穿着甲方统一规定的制服、佩带识别证，所需费用由乙方自理。

(3)乙方对卖场内的贵重物品应自行妥善保管，同时不得储存危险物品。

(4)乙方对卖场内的装潢、电器等设备，如需变更、整修维护、增设或移动时，应事先以书面通知甲方，并附装潢平面及施工配电图等，取得甲方同意后方可施工，其费用概由乙方承担。正式施工期间，乙方应派人员监工，以维护商场安全，并由甲方随时检查，完工时由甲方检查认可后方得营业，日后无论何种原因终止合同时，乙方对其自费装置部分不得拆除或提出任何补偿请求，其所有权属甲方所有。

(5)乙方的电器设备如有故障或不良反应时，应立即通知甲方处理，并酌收工本费，乙方不得擅自增加设备，因此造成损害时，由乙方负责赔偿。

(6)如因乙方受雇人员及其卖场顾客等的有意、过失或疏忽行为，造成甲方或商场其他商户的设备蒙受损失者，乙方应负完全的赔偿责任。

(7)除根据本商场的统一安排或另有约定外，乙方应按甲方规定的开业时间准时开业且开业后应保证每日正常营业，租赁期内的每日营业时间应严格遵守本商场的统一规定。

(8)在租赁期内，乙方连续五日或在一个月内累计七日不营业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在合同解除之日起七日内迁出本商场，如乙方拒不迁出，视同乙方同意甲方将其经营的商品在它处保管，同时甲方有权将乙方承租卖场另行安排。因此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9)乙方与其他客户共同确定物业管理区域内物业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的使用。如乙方人员对物业管理区域内设施造成任何损坏，按实际损失进行赔偿。

(10)乙方的铭牌及标志的设置应符合甲方的整体布局。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私设标牌及广告。

第十一条广告

商业步行街及商场内非乙方承租铺位广告权归甲方所有。非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张贴广告或宣传画、利用广播等任何形式在步行街内进行广告宣传。如确属需要，经甲方审核并收取一定费用后可办理。

第十二条乙方如有下列事情发生，应立即以书面告知甲方

(1)公司组织及主要业务变更

(2)资本结构发生重大变化

(3)公司的地址、电话变更

(4)派驻专柜(架)的代表人或负责人变更，须经甲方同意。

第十三条免责条款

乙方因下列情况遭受损害，不得要求甲方赔偿：

(1)因不可归于甲方的原因发生的灾害

(2)火灾、地震、风灾、水灾所导致的损害

(3)乙方不遵守本合同条款或其他相关规定所发生的损害

(4)紧急停电、停水或其他非甲方人员故意或过失造成的非甲方责任事件，致使商场或商业步行街不能正常经营，属乙方经营中的合理风险，乙方不得要求减免租金、其他费用及要求赔偿其他损失。

第十四条违约处理

(1)如甲方违约解除本合同，甲方退还乙方租金余额及保证金余额，并承担年租金10%的违约金。

(2)如乙方违约解除本合同，甲方不再退还乙方剩余租金，并且乙方应承担年租金10%的违约金。

(3)如乙方违反本合同十一(8)条之规定，应承担年租金10%的违约金。

(4)延付：乙方延期支付租金的，乙方应承担延付部分日万分之二的违约金，逾期支付租金超过十五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5)如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承担年租金5%的违约金。甲方决定解除合同的有权按十一(8)条的约定处理。

a.乙方违反本合同三(1)条的约定超范围经营

b.乙方违反本合同六(3)条的约定未按时补交保证金的

c.乙方违反本合同十(7)条的规定不遵守统一经营时间的

d.乙方违反本合同三(3)条规定，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被顾客投诉，在一周内累计达3次以上

e.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不接受甲方管理人员的管理，拒绝改正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本商场及商业步行街管理规定、合同约定的行为。

f.如乙方因其行为给甲方造成恶劣影响，包括(但不限于)被新闻媒体负面报道、被政府部门或社会组织批评或处罚等

g.如乙方因违反本合同或非法经营或侵害他人利益被甲方给予3次以上书面警告

h.如乙方因违反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

i.如乙方殴打、漫骂、侮辱顾客，或在商场及步行街内打架斗殴、聚众滋事以及其他损害商业步行街声誉的和形象的行为

j.如乙方违反本合同十(2)条约定的

k.如乙方在经营过程中，由于个人原因造成他人财产损失的，由乙方自行承担相应的责任与赔偿

(6)乙方如有违反本合同上述各条款规定者，甲方可终止合同，解除乙方卖场经营权利，乙方还应负责赔偿甲方一切损失

(7)合同期满未再续约或乙方违反本合同经甲方通知而终止合同，乙方于接到终止合同通知后3天内负责将商品撤离现场，如故意拖延不履行，视为抛弃其所存留于专柜(架)的货物，任由甲方处理

(8)乙方于合同终止日应立即清偿各项费用，如仍不足者，甲方可行使留置权，并依法追诉。

第十五条续约

本合同期满时,乙方有优先续约权,乙方如欲续约,应于期满前3个月,以书面形式提出申请,经甲方同意后另订合同。

第十六条合同终止

(1)本合同履行期满

(2)因任何一方违约，按照本合同约定可终止

(3)租赁期内，经双方协商，提前终止合同履行

(4)其他合同终止情形

第十七条租赁卖场的交还

(1)在本合同期满而双方未予续签或本合同提前终止时，乙方应于本合同终止日后三日内将承租卖场及甲方提供的设施、设备等以良好、整洁、清洁、适租的状态交还甲方

(2)租赁卖场交还前，乙方应将物品自行负担费用搬出承租铺位。否则，乙方应按照约定交付租金及有关费用

(3)租赁卖场交还时，乙方装修等不可拆除的设施归甲方所有，但甲方要求乙方恢复承租铺位原状的，乙方应予恢复，否则甲方有权不退还乙方保证金

第十八条其他事项

(1)联络与通知：

a.本合同有效期内，双方(在本合同中)提供的通讯联络方式为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的通讯联络方式，如有一方变更，应在变更后的两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由变更方承担责任

b.双方之间任何关于本合同向对方的通知行为，均以书面形式进行方为有效。但对于全体承租人均有约束力的内容，甲方有权以公告、布告等形式进行通知

(2)争议解决：

a.因本合同的履行及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有权提起公诉

b.本合同的管辖法院为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

c.凡本合同未列事项，双方按本合同精神友好协商处理，必要时签定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效力等同

d.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盖章并由乙方支付保证金、首期租金之日起生效。如因乙方原因致本合同无效，甲方不予退还保证金

e.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持三份，乙方持一份，效力等同。

甲方：\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负责人：\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日期：\_\_\_\_\_\_\_\_\_\_

合同范本二

出租方：×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丙方：

丁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乙方承租甲方可依法出租的商场事宜，订立本合同。

一、租赁物的状况

1-1甲方出租给乙方的商场是×大厦，坐落在市路号，该商场的建筑面积为，附该商场的平面图。

1-2甲方为该商场的房地产权利人，有全部的、无任何瑕疵的法定权利、权限和能力签署本合同，享受和承担本租赁合同所规定的权利和义务。

1-3以下内容由甲、乙双方在以后的附件中加以列明。甲、乙双方同意该附件作为甲方向乙方交付该商场的验收依据：

(一)有关该商场公用或合用部位的使用范围、条件和要求。

(二)现有装修标准、附属设施和设备状况。

(三)甲方同意乙方自行装修和增设附属设施的内容、标准及租赁期满后附属设施的归属问题。

(四)其他甲乙双方认为应另行约定的有关事宜。

二、租赁物的用途

2-1乙方向甲方承诺，对所租赁商场的使用范围与乙方的经营范围相符。乙方经营范围进行调整的，该商场的使用在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也可进行相应调整，但甲方承诺不得将商场出租给与乙方经营范围(指西餐咖啡)相同的承租方。

三、租赁期限

3-1除非甲乙双方按本合同约定提前终止合同，本合同商场租赁期限为：自年月日至年月日止，期限为年;上述期限届满后，本合同继续延长年，即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上述延长期限届满后，则本合同再次继续延长年，既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四、租金支付

4-1该场商场的租金采取分期付款方式：

4-2甲乙双方在本合同签定后7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租金总价款的%，余款在甲方交付租赁物后个月内支付。

4-3进场时间为经甲、乙双方确认可以进场装修并由甲方发出进场装修通知书之日。

五、租赁物的交付

5-1乙方收到甲方发出的进场装修通知书视为甲方已向乙方交付了租赁物。

5-2甲方交付的租赁物应具备的条件由甲乙双方商订后以补充协议确定。

六、商场的装修及维修

6-1甲方允许乙方按其经营需要，自行设计并装修。乙方应在装修之前向甲方提交设计图纸和施工方案，甲方应在合理时间内作出决定。乙方的装修如涉及商场主体结构的，须经甲方书面认可并经有关部门审批通过，否则乙方不得擅自进行。

6-2租赁期间，甲方在接到乙方发出的书面维修通知三日内应及时对租赁物及本合同5-2条款所列设施进行维修。甲方未及时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因乙方使用不善，造成租赁物毁损的除外)，但乙方增设的附属设施和设备归乙方所有，维修责任也由乙方自行承担。

6-3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商场及其附属设施。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商场及附属设施受损的，乙方应负责维修。乙方不维修的，甲方可以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七、甲、丙方的权利、义务

7-1甲方有权按本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收取租金。

7-2因出租商场产生的所得税、房产税及其他与出租商场有关的税、费，由甲方承担。

7-3租赁期内，甲方不得无故干涉乙方的经营自主权。

7-4租赁期内，租赁标的物及土地使用权不得有任何出售、抵押之情形。

7-5租赁期内，如政府收回该划拨国有土地使用权的，甲方必须退还相应的租金及承担乙方的利息损失。

7-6租赁期内，如租赁标的物具备出售条件的，则必须售与乙方，同时另行签订买卖合同，乙方已交纳的租金即为购房款，对此，甲、丙方均不得提出任何异议。

7-7甲方应协助乙方办理营业所需的工商、税务、规划、环保、消防、卫生、通讯、设计、施工、增容(如有需要)及其它国家规定的申报手续或经营执照，协助乙方提供报批所需的相关文件、图纸、资料等。甲方对此类协助不另行收费。

八、乙方的权利、义务

8-1乙方应按本合同的约定支付租金。

8-2乙方负责申报及缴纳因经营所产生的各种税费。

8-3租赁期内，乙方承担使用该商场所发生的水、电、煤气、空调、通讯、设备等费用，按其独立安装的表具度数和政府规定的标准计算。

8-4乙方拥有完整合法的经营自主权。

8-5乙方对商场招牌的设计和安装应当征得甲方同意，并经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8-6乙方负责租赁期间商场内的人身、财产的安全。对于因在租赁商场内发生的任何事故，包括但不限于斗殴、火灾、烟雾、水浸或任何物质的溢漏等造成的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由乙方承担，但因租赁物自身原因导致的除外。

8-7没有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转租。

8-8租赁期间，乙方应服从甲方组建或聘请的专业物管公司统一的物业管理，并承担物业管理费(包括：公共区域提供水、电、清洁、保安、园艺、垃圾清运、房屋管理所需的费用)。

九、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9-1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并签订书面协议的，可以变更本合同。

9-2非经双方协商一致，任何一方都无权以任何理由解除本合同。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除违约方承担下列相应的违约责任外，守约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合同自守约方发出书面通知书之日起即行解除：

(一)甲方交付的商场不符合本合同约定，致使不能实现租赁

目的的;或甲方交付的商场存在缺陷，危及乙方人身、财产安全的。甲方除返还乙方已支付的租金(按实际天数计算)及承担利息外，还应承担装修费用等乙方为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各项费用。

(二)乙方利用商场从事非法活动的。

违反本条款规定的，违约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9-3甲、乙双方同意在租赁期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自行解除，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一)商场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依法被提前收回的;

(二)商场因社会公共利益或城市建设需要被依法征用的;

(三)非甲方原因造成该商场毁损、灭失的。

十、违约责任

10-1如甲方对乙方的装修申请未在合理时间内作出决定或以不

合理的理由拒绝乙方的申请，则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相当于一年年租金的违约金。如甲方的该等行为导致乙方不能实现本合同目的的，则除甲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外，乙方还有权解除合同。

10-2租赁期内，甲方不及时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维修、养护责任，

致使商场损坏，造成乙方财产损坏或人身伤害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但因乙方不合理使用商场导致的损害除外。

10-3甲方违反7-7规定的协助义务的，甲方应赔偿乙方因此受到的所有损失。

10-4租赁期内，非本合同规定的情况或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中途擅自退租的，已交纳的租金不作退回，且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整个合同期限内未到期租金的2倍的违约金。

10-5租赁期内，甲丙方未经乙方同意擅自收回商场的，或将房地产出售抵押的，乙方已交纳但尚未到期的租金及利息，甲方应予退还，且应向乙方支付相当于整个合同期限内未到期租金的2倍的违约金。同时，甲方还应赔偿因其违约使乙方遭受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乙方的所有装修费、替代营业用房的租金差价、停业期间的经营损失、律师费和诉讼费。

10-6甲、乙双方均承诺放弃向仲裁机构或法院以任何理由申请降低本合同约定的违约金的权利。

十一、其他

11-1甲方必须保证本合同的合法性，否则除返还未到期的租金及承担相应利息外，还需承担乙方为履行合同实际发生的费用，且支付给乙方万元的违约金。

11-2丁方愿意为本合同项下甲方的义务提供担保。

11-3本合同的签订、履行、解释、效力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1-4若本合同的部分条款被认定为无效，不影响合同其他条款的法律效力。

11-5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补充条款和本合同规定不一致的，以补充条款为准。

11-6甲、丙方应提交与本次交易有关的甲、丙方之间的合同、丙方的房地产权属证明及政府有关部门对丙方的文书。

11-7本合同各方如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纠纷，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各方一致同意提交杭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11-8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丙、丁四方各执一份，四份协议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经合同各方签并盖章后生效。

甲方：乙方：

签：签：

日期：日期：

丙方：丁方：

签：签：

酒店商场租赁合同书

出租商：\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承租人：\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

本商场租赁合同（以下简称租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和本酒店有关规定，在双方互惠互利的原则下制订，租约条款如下

一、酒店将位于酒店内大堂二楼的商场（约\_\_\_\_\_\_\_\_\_平方米）租给租户营业使用，租期\_\_\_\_\_\_\_\_\_年，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租金为每月人民币\_\_\_\_\_\_\_\_\_元整，其中租金已包括空调费和电费。

二、经营范围

三、租户不得超出以上经营范围，同时不能和酒店经营或出租的商品有抵触，若违反，酒店有权收回经营地点，不另行补偿；酒店有义务保障租户的经营不受侵犯。

四、承租人向酒店承诺以下各项

1、租户需于每月\_\_\_\_\_\_\_\_\_日前将当月租金和其他应付费用一次性付给酒店，逾期不付，每逾期一天，酒店将收取3%的滞纳金。

2、如客人用信用卡结算，则由酒店代收，酒店向承租人收取卡面额5%的手续费。

3、营业时间在早上7：00至晚上12：00之间。

4、如承租人要求安装酒店分机电话，酒店则按电信局标准收费。

5、租户如欲更改场地的装修或悬挂对外宣传广告物品时，必须事先得到酒店书面同意后，才可进行，否则按违约处理。

6、承租人必须维持承租区域的整洁和完好，并承担租赁区域的一切维修费用。

7、承租人要高度重视消防安全工作，服从酒店的管理，不得将任何非法物品及易燃品带入酒店。

8、租户任何时间都不得在承租范围内制造噪音（包括公共广播、电视机、收音机）。

9、租户必须遵守国家和地方的法律法规，不得利用承租范围任何部分从事不合法或不正当行为。

10、租户的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酒店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酒店相关管理人员的协调管理。

11、该承租范围不得分租或转租。

12、如非因酒店有关人员的人为疏忽而造成租户任何财物损坏或损失，概由租户自行承担。

五、酒店向租户承诺以下各项：

1、酒店为酒店大楼的安全管理负责，并提供承租范围内持续电力服务。

2、租户每月可在本酒店购买饭票解决员工的膳食问题，饭票价格按每日\_\_\_\_\_\_\_\_\_元/人执行。

3、酒店可提供制服洗涤服务给租户，收费按酒店对外价格的七折执行。

六、押金

在该合同签订后的七天内承租人应付给酒店人民币\_\_\_\_\_\_\_\_\_元整作为租用押金，合同期满或经双方友好协商提前终止时，如租户已付清所有租金，并遵守合同的规定，酒店将退回押金，但不付任何利息，押金不可以用作租金交付。

七、违约责任

承租人如违反本合同的约定，酒店有权要求解除合同，或要求承租人恢复原状，或从押金中扣除损失费用。

八、合同终止

1、租户如逾期十天不交租金，酒店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由租户所负责的一切经济责任。

2、如酒店或租户任何一方提出提前终止此租约时，必须提前三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终止方需负责对方的经济损失。

九、续约

1、在同等条件下，承租人有优先续约权，但租户应于租约届满时提前三个月向酒店发出续约的书面通知。

2、租户如不续签租约，本合同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即终止，届时租户必须搬出酒店，逾期不搬届时将按酒店酌情制定的租金标准计算场租，并需赔偿酒店一切有关损失。

十、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商定后另行补充，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其内容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本合同自双方签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出租商：\_\_\_\_\_\_\_\_\_承租人：\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签盖章：\_\_\_\_\_\_\_\_\_签盖章：\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_\_\_\_年\_\_\_月\_\_\_日签订时间：\_\_\_\_\_\_\_\_\_年\_\_\_月\_\_\_日

签约地点：\_\_\_\_\_\_\_\_\_签约地点：\_\_\_\_\_\_\_\_\_

酒店商场租赁合同书

出租商：\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人：\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

本商场租赁合同（以下简称租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和本酒店有关规定，在双方互惠互利的原则下制订，租约条款如下：

一、酒店将位于酒店\_\_\_\_\_\_\_\_\_\_\_\_的商场（约\_\_\_\_\_\_平方米）租给租户营业使用，租期壹年，从\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租金为每月人民币\_\_\_\_\_\_\_\_\_\_\_\_整，其中租金已包括\_\_\_\_\_\_费和\_\_\_\_\_\_费。

二、经营范围

三、租户不得超出以上经营范围，同时不能和酒店经营或出租的商品有抵触，若违反，酒店有权收回经营地点，不另行补偿；酒店有义务保障租户的经营不受侵犯。

四、承租人向酒店承诺以下各项

1.租户需于每月\_\_\_\_\_\_日前将当月租金和其他应付费用一次性付给酒店，逾期不付，每逾期一天，酒店将收取\_\_\_\_\_\_%的滞纳金。

2.如客人用信用卡结算，则由酒店代收，酒店向承租人收取卡面额\_\_\_\_\_\_的手续费。

3.营业时间在早上\_\_\_\_\_\_至晚上\_\_\_\_\_\_之间。

4.如承租人要求安装酒店分机电话，酒店则按电信局标准收费。

5.租户如欲更改场地的装修或悬挂对外宣传广告物品时，必须事先得到酒店书面同意后，才可进行，否则按违约处理。

6.承租人必须维持承租区域的整洁和完好，并承担租赁区域的一切维修费用。

7.承租人要高度重视消防安全工作，服从酒店的管理，不得将任何非法物品及易燃品带入酒店。

8.租户任何时间都不得在承租范围内制造噪音（包括公共广播、电视机、收音机）。

9.租户必须遵守国家和地方的法律法规，不得利用承租范围任何部分从事不合法或不正当行为。

10.租户的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酒店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酒店相关管理人员的协调管理。

11.该承租范围不得分租或转租。

12.如非因酒店有关人员的人为疏忽而造成租户任何财物损坏或损失，概由租户自行承担。

五、酒店向租户承诺以下各项

1.酒店为酒店大楼的安全管理负责，并提供承租范围内持续电力服务。

2.租户每月可在本酒店购买饭票解决员工的膳食问题，饭票价格按每日\_\_\_\_\_\_元/人执行。

3.酒店可提供制服洗涤服务给租户，收费按酒店对外价格的\_\_\_\_\_\_折执行。

六、押金

在该合同签订后的七天内承租人应付给酒店人民币\_\_\_\_\_\_\_\_\_\_\_\_元整作为租用押金，合同期满或经双方友好协商提前终止时，如租户已付清所有租金，并遵守合同的规定，酒店将退回押金，但不付任何利息，押金不可以用作租金交付。

七、违约责任

承租人如违反本合同的约定，酒店有权要求解除合同，或要求承租人恢复原状，或从押金中扣除损失费用。

八、合同终止

1.租户如逾期十天不交租金，酒店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由租户所负责的一切经济责任。

2.如酒店或租户任何一方提出提前终止此租约时，必须提前三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终止方需负责对方的经济损失。

九、续约

1.在同等条件下，承租人有优先续约权，但租户应于租约届满时提前三个月向酒店发出续约的书面通知。

2.租户如不续签租约，本合同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即终止，届时租户必须搬出酒店，逾期不搬届时将按酒店酌情制定的租金标准计算场租，并需赔偿酒店一切有关损失。

十、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商定后另行补充，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其内容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本合同自双方签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出租商：\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

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人：\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

签盖章：\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

大型商场租赁合同范本

合同范本1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

注册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是位于市区路(街)某某商业广场座首层号铺(“商铺”)的产权所有人，拟将商铺出租给乙方，乙方同意承租。现甲、乙双方就商铺租赁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合同。

第一条商铺的位置、面积和用途

1.1商铺的位置和面积

甲、乙双方同意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出租和承租位于市区路(街)某某商业广场(“商场”)座首层号铺(见本合同附件一图示)，且甲、乙双方同意遵守某某商业广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的统一经营管理相关制度和物业管理规定。

商铺的建筑面积为平方米。前述建筑面积为本合同所述物业管理费的计算依据和为本合同所述租金的计算依据。如果交付时实测面积/产权登记面积与上述面积不一致的，以实测面积/产权登记面积为准。

1.2商铺的用途

乙方承租商铺只能用于经营(商品种类)。

非经甲方及某某商业广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业管理公司”)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在本合同约定的租赁期内将商铺用于经营其他任何种类的商品和用于其它任何目的。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对乙方违反本条规定的行为未及时制止并不表示对乙方行为的默认。

第二条租期

租期自年月日(如商场开业时间晚于上述起租日的，以商场开业日为计租开始日)起至年月日止。租期开始前甲方允许乙方进场装修，租期开始前的装修期称“免租期”，免收租金，免收物业管理费，但仍应缴纳水、电等能源费。其他情况下，乙方装修期间也应支付租金、物业管理费。具体装修期自年月日起至年\_\_\_\_\_月日止。

本合同在商场确定的统一开业日前日签订本合同的，则乙方应在统一开业日前正式对外开业，否则每延迟一日，应向物业管理公司支付相当于本合同期租金总额1%的违约金。但是本协议签订日在商场开业日前的，如商场开业时间晚于上述租期开始日，以商场开业日为计租开始日，租期开始前甲方允许乙方进场装修，租期开始前的装修期称“免租期”，免收租金和物业管理费，但应支付水电等费用。开业日指商场具备对外营业能力时。乙方应按照商场确定的开业日对外营业。

第三条租金

3.1租金

乙方在前述租期内租赁商铺的租金为：

3.1.1年月日前(以商场开业日为计租开始日的，该日期应为开业日起届满一年整)租金标准为：

每月每平方米(小写)元(大写)元，月租金合计为人民币(小写)元(大写)元。

年月(第一个月如果不是整月时)租金按日计付，租金标准为每日每平方米人民币(小写)元(大写)元。

3.1.2年月日(以商场开业日为计租开始日的，该日期应为开业日起届满一年后的第一天)至年月日租金标准为：

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小写)元(大写)元，月租金合计为人民币(小写)元(大写)元。

3.1.3年月日(以商场开业日为计租开始日的，该日期应为开业起届满两年后的第一天)至年月日租金标准为：

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小写)元(大写)元，月租金合计为人民币(小写)元(大写)元。

3.2支付期限和方式

3.2.1支付期限

首期(即租期开始之日至月月底)租金在进场装修前支付。除首期租金外，乙方须在月的225日前向甲方交付下下租金。

3.2.2支付方式

乙方可以现金、银行转帐支票或银行汇款的方式向甲方支付租金，按该等方式支付的款项均以甲方或甲方银行实际收到款项之日为付款日。所有因执行本合同乙方付款发生的银行手续费由乙方承担。

甲方指定银行帐户如下：

开户行：

户名：

帐号：

乙方按照本合同应向甲方支付的所有款项均按照本条约定执行。

第四条物业管理费

4.1商铺的物业管理费为每月每平方米(建筑面积)人民币29元，月物业管理费合计为人民币(小写)元，(大写)元。前述物业管理费包含商场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的维修保养费，公共区域保安、保洁、绿化美化的水、电等能源费以及商场所有区域的中央空调费等。物业管理公司可能会根据推广商场等经营需要适当提高物业管理费。物业管理费应由甲方向物业管理公司交纳，但在本租赁合同期间甲、乙双方同意由乙方承担，本合同终止后仍由甲方向物业管理公司交纳。

4.2物业管理费支付方式

4.2.1物业管理费由乙方承担。

4.2.2物业管理费按月支付。除首期物业管理费外，乙方须在每月的2二十五日前直接向物业管理公司万达商业广场物\*管理有限公司交付下下月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费自租期开始之日由乙方承担。乙方需在租期开始日前进场装修前向物业管理公司交付首期物业管理费(从租期开始之日至\_\_\_\_月月底)。

4.2.3支付方式

乙方可以现金、银行转帐支票或银行汇款的方式向物业管理公司支付物业管理费，按该等方式支付的款项均以物业管理公司或其银行实际收到款项之日为付款日。所有因执行本合同乙方付款发生的银行手续费由乙方承担。

物业管理公司指定银行帐户如下：

开户行：

户名：

帐号：

乙方按照本合同应向物业管理公司支付的所有款项均按照本条约定执行。

第五条能源费

乙方进场装修前应向物业管理公司缴纳能源押金\_\_\_\_\_\_\_\_元。商铺的水、电等能源费采取分户计量，乙方应当自行承担，从进场装修日开始计收。乙方应按物业管理公司书面通知直接向物业管理公司支付。水、电路损耗等能源损耗按照出租商铺实际用电量占商场总用电量的比例分摊。租赁期内前180日(不含免租期)能源损耗的月平均损耗将作为计算剩余租期内能源损耗数的标准。

第六条通讯设施租金及押金

6.1乙方租用商铺自行申请通讯设施如下：电话/传真\_\_部，上网专线\_\_条。

6.2乙方向相关部门支付前述通讯设施租金为电话/传真每月人民币\_\_\_\_元/部，上网专线每月人民币\_\_\_\_元/条。

6.3乙方向物业管理公司支付前述通讯设施及押金为：每部电话/传真人民币\_\_\_\_元，共计人民币\_\_\_\_元;每条上网专线人民币\_\_\_\_元/条，共计人民币\_\_\_\_元。

6.4乙方所租用的通讯设施自行到相关部门支付租金。

6.5电话费、上网费等通讯费用(含月租费、手续费等)，由乙方自行向电信部门支付。

第七条保证金

7.1为确保乙方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租金，乙方须于签订合同同时向甲方一次性交付相当于两个月租金的租金保证金，共计人民币(小写)元(大写)元。

7.2为确保乙方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物业管理费，乙方须于签订合同同时向物业管理公司一次性交付相当于两个月物业管理费的物业费保证金共计人民币(小写)元(大写)元。

7.3在本条中-保证金指前述租金保证金和管理费保证金。

7.4保证金的扣除

7.4.1如乙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支付租金或滞纳金，甲方可以扣留全部或部分租金保证金冲抵，其冲抵金额相当于乙方前述欠费。该等冲抵并不能免除乙方仍须支付前述欠费的义务。

7.4.2如乙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向物业管理公司支付物业管理费、能源费或滞纳金，物业管理公司可以扣留全部或部分管理费保证金冲抵，其冲抵金额相当于乙方前述欠费。该等冲抵并不能免除乙方仍须支付前述欠费的义务。

7.4.3如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任何条款，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均可分别扣留全部或部分租金保证金或管理费保证金，以抵偿由乙方违约行为造成的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的直接和间接损失。乙方应在接到书面通知后七日内将保证金补足。未及时补足的，按欠费处理。前述保证金不足以补偿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损失的，乙方仍应补足实际损失。

7.5本合同终止后，若乙方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或在甲方、物业管理公司直接折抵乙方未付的租金、物业管理费、违约金等应付款项后，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应在乙方归还甲方商铺后十日内将保证金无息退还给乙方。

第八条进场经营质量统一经营管理保证金

乙方应向物业管理公司缴纳统一经营管理进场经营质量保证金人民币小写元，(大写)作为在商场经营期间遵守统一经营管理相关制度商品质量、服务质量的保证金。前述保证金不足以补偿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损失的，乙方仍应补足实际损失。乙方违反统一经营管理相关制度时，物业管理公司有权没收全部或部分统一经营管理保证金，乙方应在接到书面通知后七日内将保证金补足。未及时补足的，按照欠费处理。该项保证金的补足方式与本合同第七条关于保证金补足方式的约定一致在乙方出售的商品质量不符合国家规定或有降低商铺所在广场的声誉时，物业管理公司有权直接从保证金中向消费者直接支付退货款和赔偿款。

本合同终止后，如果乙方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物业管理公司在乙方归还甲方商铺且清缴全部欠款后10日内将保证金无息退还给乙方。

第九条滞纳金

本合同项下付款时间遇节假日均不顺延，所述“日”均指日历天，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乙方拖欠租金、物业管理费、能源费、通讯设施租金及押金、各项保证金等应当向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支付的任何费用，每日应按照拖欠费用33‰向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缴纳滞纳金，从应付日至实付全部清偿之日止。

第十条续租

10.1如果乙方愿意在租期届满后继续承租商铺，可向甲方提出书面续租申请，但此申请须于租期终止日30日前、180日内提出。如果在本合同期限届满前30日未收到乙方的续约通知，视为乙方放弃续租，本合同自租期终止日自行终止。租期终止日前180日期间，甲方有权在不妨碍乙方正常使用的情况下带客户查看商铺场地，乙方应予配合。

10.2如乙方续租，甲方有权根据市场情况调整租金的收费标准。

10.3在租期届满前，甲方与第三方确定租赁意向，且就租赁条件达成一致时，应及时通知乙方，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三日内决定是否行使优先承租权;如果乙方在前述期限内没有给予甲方答复，则视为乙方放弃优先承租权。

第十一条进场移交

11.1甲、乙双方应在租期开始日前30日内办理商铺移交手续。

11.2商铺移交时状态见附件二，甲、乙双方在移交时应给予确认。

11.3乙方进场后，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仍有权继续进行大厦周边环境的建设、公共区域或个别卖场区域的装修、宣传广告工作及其他改造、修缮工程。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无需为此而对乙方作出任何赔偿，乙方同意不干涉。

11.4如由于甲方自身原因致使乙方延期进场，起租日期和租期均相应顺延。延期超过90日的，乙方可以在前述90日届满后七日内选择解除本合同，乙方选择解除合同的，甲方应在合同解除之日起七日内无息退回乙方已付费用，但无须承担其他任何责任。

第十二条商铺的使用

12.1装修和改造

乙方自行承担商铺的装修或改造费用和责任，装修改造方案和施工公司必须经过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的审查书面认定，但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并不因审查而承担任何责任。

装修或改造应当遵守商场装修管理制度和规定。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有权监督乙方的装修工程施工过程，并随时对不符合装修管理制度的行为加以制止并要求其改正。如果乙方拒绝改正，则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有权自行加以纠正，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12.2乙方应严格遵守物业管理公司已经和将要制定的商场各项经营管理制度、各项物业管理公约和制度、以及甲方与物业管理公司签署的统一经营管理合同、物业管理合同以及其他合同。因违反相关制度、规定和约定所遭受的处罚和应当承担的责任应由乙方自行承担。

12.3乙方应在其经营范围内合理使用并爱护房屋各项设施、设备，保持商铺在租期内处于良好的使用状态。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12.4乙方应自行为商铺内部的装修、设备和其他财产购买保险，否则应自行承担上述财产的风险。

12.5未经甲方及物业管理公司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全部或部分将商铺转租或分租给任何第三人。乙方擅自转租或分租的行为无效，转租或分租期间乙方所收租金或其他收益全部归甲方所有。甲方及物业管理公司有权选择立即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按照16.2条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离店

13.1因任何原因导致本合同终止后十日内，乙方均应将商铺交还给甲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条件保留店铺内所有装修(乙方损坏的应予赔偿)，或将商铺恢复至接收商铺时的状态(正常使用及时间因素的耗损除外)。乙方未恢复原状的，甲方可代为恢复，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如果乙方未按前述约定期限交还商铺，则视为乙方放弃商铺内一切财物所有权，由甲方自行腾空、收回商铺，处理商铺内财物，由此产生的损失和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应赔偿由此导致甲方的全部损失。

在甲方按照前述约定收回商铺前，乙方除仍应承担延迟期间物业管理费、能源费等各项费用外，还应再向甲方支付双倍租金。

13.2乙方在本合同终止时应付清所有应付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及其他应付款项(含违约金、损害赔偿、罚款等)。

13.3如乙方在本合同终止时尚未付清所有应付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相关款项及其他款项，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有权扣押或阻止乙方转移乙方在商场内的财物，因此造成乙方任何损失由乙方承担。

如乙方未付清应付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款项及其他款项超过七日的，无论乙方是否自行离店均视为乙方自愿放弃其在商铺商场内的财物所有权，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可拍卖、变卖乙方财物，以抵扣拍卖、变卖费用和抵扣所欠款项。甲方可委托物业管理公司扣押和阻止乙方转移商铺内财物。因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采取上述措施而导致乙方财物受损、价值下降等不利后果的，乙方特此放弃要求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赔偿的权利由乙方自行承担。【律师认为业主或物业管理公司自行拍卖变卖租户财物是违法的，该条规定的办法只能是在情况紧急时采取，以牺牲较小利益为人民法院采取保全措施争取时间】

第十四条优先购买权

甲方有权随时向任何第三方转让商铺，但应当事先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在同等条件下有权优先购买该商铺。乙方应当在收到该通知后三日内做出答复;超过该期限乙方未答复的，视为乙方放弃该商铺的优先购买权。甲方转让商铺后，乙方应与新的商铺所有人按照本合同的内容签订新的租赁合同。没有签订新的租赁合同的，按照法律规定，甲方在本合同中的权利和义务由新的商铺所有人享有和承担，乙方依然负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租金标准和支付方式向甲方支付租金的义务。

第十五条税费

甲方负责房产税、土地使用费及房屋租赁管理费。乙方负责经营所引起的一切税费。其他税费甲、乙双方按照中国法律各自承担应承担的部分。

第十六条提前解除

16.1本合同生效后，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不得提前解除。

16.2乙方单方面终止合同的，甲方有权不返还乙方全部已付款项。乙方除应补交免租期的租金外，还应承担下述违约责任：【律师提醒，该规定实际上时给予乙方解除合同权利，只是其要负一定违约责任】

16.2.1如乙方在本合同生效后六个月内终止本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付足商铺六个月的租金，补缴免租期租金，并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本合同未到期租金总额10%【律师建议，不要低于25%】的违约金或相当于三个月租金的违约金，以其中较高者为准。

16.2.2如乙方在本合同生效六个月后要求终止本合同的，乙方应补缴免租期租金，并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本合同未到期租金总额10%【律师建议，不要低于25%】的违约金或相当于三个月租金的违约金，以其中较高者为准。但乙方终止合同距合同期满之日不足三个月的，违约金为剩余期间的租金。

16.3下述情况下，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本合同在甲方书面通知送达乙方之日起解除：

16.3.1乙方拖欠任何一项应付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的费用超过三十15日，因违反本款约定导致本合同解除的，乙方还应同时承担逾期滞纳金。

16.3.2乙方未经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同意对所租房间或大厦其他部位进行装修、改建或其他破坏行为。

16.3.3乙方擅自经营其他种类商品或变更租赁用途，经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通知后未在15日内改正的。

16.3.4在经营期间以任何借口擅自关门、停业、张贴非经营性文及其他任何不利于商场经营、声誉的行为，乙方应支付甲方违约金人民币两万元，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通知后未在三日内改正的。

16.3.4乙方违反商场经营或物业管理规定给甲方造成损失或其他严重违反本合同或商场经营或物业管理规定的。

16.3.6本合同约定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

16.4甲方依照上述约定解除合同发生在本合同签订后六个月内的，乙方应向甲方付足商铺六个月的租金，补缴免租期租金，并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本合同未到期租金总额10%的违约金或相当于三个月租金的违约金，以其中较高者为准。甲方依照上述约定解除合同发生在本合同签订后六个月后的，乙方应向甲方补缴免租期租金，并支付相当于本合同未到期租金总额10%的违约金或相当于三个月租金的违约金，以其中较高者为准。，但解除合同距合同期满之日不足三个月的，违约金为剩余期间的租金。

16.5乙方单方面终止合同，或因乙方原因导致合同解除，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可直接扣除乙方缴纳的保证金折抵拖欠的租金、物业管理费、违约金等应付款项。

16.6因甲方违约致使本合同解除的，甲方在扣除乙方应付的租金、物业管理费、能源费等费用后，退还乙方已交付的保证金剩余部分(不计利息)。甲方还应向乙方支付相当于三三个月租金的违约金。

16.7乙方在经营过程中，不得以任何借口擅自关门，停业。如未经物业管理公司同意擅自关门的，所造成的后果由乙方全部承担，并处罚款贰万元人民币。

第十七条不可抗力

如由于地震、台风、水灾、火灾等自然灾害或其他人力不能预见或不可避免的社会事件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所租商铺在租赁期间内不能正常使用，租期相应顺延，但如果商铺已无法继续使用，则本合同自动终止，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十八条适用法律和争议解决

18.1本合同的签订、履行、解释、争议解决等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8.2甲、乙双方因本合同而产生的争议应首先通过协商解决，不能协商解决的，任何一方均可按如下第\_\_\_\_种方式解决：

18.2.1提请南宁仲裁委员会按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18.2.2向商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且须符合物业管理公司统一经营管理的相关制度及物业管理规定，自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乙方：

二○○\_\_年\_\_月\_\_日二○○\_\_年\_\_月\_\_日

合同范本2

出租人：\_\_\_\_\_\_省\_\_\_\_\_股份有限公司(下称甲方)

承租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下称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协商，现就租赁\_\_\_\_\_\_省\_\_\_\_\_\_\_股份有限公司所有，位于\_\_\_\_\_\_市\_\_\_\_\_\_\_路\_\_\_\_\_\_号\_\_\_\_\_\_商场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租赁期限、设备处理、租金、定金交纳

1.甲方将\_\_\_\_\_\_市\_\_\_\_\_\_路\_\_\_\_\_\_号\_\_\_\_\_\_\_商场场地出租给乙方，租赁期\_\_\_\_\_\_年，自\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月\_\_\_\_\_\_日止。从\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日起，甲方原与\_\_\_\_\_\_\_签订的租赁合同终止。

2.乙方第\_\_\_\_\_\_\_年向甲方付租金人民币\_\_\_\_\_\_万元，以后每年租金在上年标准上递增\_\_\_\_\_\_。每年租金分\_\_\_\_\_次预付。按照先付款后租用的原则，乙方应在签订本合同时和以后每\_\_\_\_\_\_个月期满前\_\_\_\_\_\_\_天向甲方支付\_\_\_\_\_\_\_个月租金。

3.屋内原有可移动的设备另按有关协议处理。

4.为保证合同的履行，乙方应交甲方定金\_\_\_\_\_元(不计息)，合同终止，如乙方无违反合同行为，甲方应如数将定金退还乙方;如乙方有违约行为，甲方有权将定金抵作乙方所欠费用。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合同期间，乙方有权根据场地来确定经营项目。在不影响房屋结构的前提下，对房屋进行装修。但装修应符合\_\_\_\_\_\_\_等国家标准。

2.乙方不论经营什么项目，不得以“\_\_\_\_\_\_\_\_”命名。有关经营的营业证照由乙方办理。乙方证照必须具独立法人资格，不得挂靠有关的费用。做到合法经营(国土税、租赁费由甲方承担)，甲方干涉乙方的经营活动。

3.乙方应按期、按数向甲方交纳租金。合同期内，乙方将场地转包转租，须经甲方同意。不得以甲方的名义从事经营活动对外签订合同，不得以承租的房屋对外作抵押。

4.乙方承担自己在经营期间的一切债权债务。

5.合同终止，乙方对场内、外的装饰，不得拆除。

6.乙方应加强消防、防盗、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等安全管理工作。凡因乙方发生火灾等事故所造成的直接或连带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并承担一切责任。

7.乙方应遵守执行计划生育政策，招聘非本地户口人员应到甲方办理《流动人口证》，到公安部门办理“暂住证”。

8.合同期内，乙方负责聘用甲方职工\_\_\_\_\_\_\_人。甲方职工如违反乙方规定不适宜上岗的，乙方有权对其作多余人员安排，但乙方应负担不少于其本人基本工资的\_\_\_\_\_\_%为职工生活费。

9.合同期满;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继续租赁的权利。

三、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按期收取租金。对乙方在经营活动中需要对外协商关系时，经乙方请求，给予必要的协助，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2.甲方负责对房屋屋面的正常维护，费用由甲方承担。因甲方不及时维修对乙方造成损失时，甲主应负责赔偿。

3.甲方不承担乙方在经营活动中所出现的经济或其它民事纠纷责任。合同期内，遇天灾、水患等对乙方经营造成影响和损失时，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四、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一方需要变更合同内容时，须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以书面形式确定。

2、由于政策规定或城市规划建设需要，致使甲方不能出租房屋或乙方不能继续经营时，可以终止合同执行。其善后工作由双方协商处理。甲、乙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3、租赁期满，本合同自行终止。

五、违约责任：

1.乙方违约，如不能按时交纳租金或擅自转租房屋时，甲方有权提前收回所出租的房屋，终止合同执行。除乙方赔偿甲方有权提前收回所出租的房屋，终止合同执行。除乙方赔偿甲方违约金元外，所造成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责任。

2.甲方违约，如甲方终止合同或擅自变更合同内容时，甲方除赔偿乙方违约金\_\_\_\_\_\_\_元外，对乙方原收购的设备、设施，甲方应按卖价，按实际经营时间折价付给乙方(按\_\_\_\_\_\_\_年折算)，对乙方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责任。

六、其他规定：

1.商场外东向场地从商场北墙起至南墙止，为甲、乙双方共同场地。原则上由乙方作客库停车使用，但双方不得在此地段从事经营性停车业务，乙方不得超出所承担场地经营。

2.本合同经双方签(盖章)后生效。

3.本合同一式\_\_\_\_\_\_\_份，甲方持四份，乙方持\_\_\_\_\_\_\_份。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

甲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时间：\_\_\_\_\_年\_\_\_\_月\_\_\_日

鉴(公)证意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办人：\_\_\_\_\_\_\_\_\_\_\_\_\_\_\_\_\_\_\_\_\_

鉴(公)证机关(章)\_\_\_\_\_\_\_\_\_

**简单的商场租赁合同 商场房屋租赁合同篇八**

出租方(下称甲方)：

承租方(下称乙方)：

甲方为的产权所有人，依法享有的租赁权、经营权和管理权。甲乙双方依照中国法律、法规、规章及有关政策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互惠的原则，经过充分友好协商，就乙方承租铺位达成下列条款：

第1条 租赁商铺位置、面积及使用范围

1.1乙方租赁商铺位置为汇文路湖中路家乐福超市五楼 (铺位)。该单元的建筑面积为450平方米。

1.2乙方租赁上述场地的使用范围为经营餐饮类。若乙方改变此经营使用范围，应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

第2条 租赁期限

2.1租赁期限为叁年，从20xx年12月28日至20xx年12月28日止。租赁起始日延迟的，租期相应顺延。

2.2特别约定之一：因商场整体装修等不可预见因素，上述租赁期限起止日期在执行时甲方有可能进行调整或提前终止，乙方应予以配合，如须提前终止的，甲方以书面形式提前30天通知乙方即可，双方按实际租期结算。

2.3特别约定之二：由于楼层使用用途上的局限，在乙方所承租的铺面在承租期限内如果受到政府部门的干预而须另作其他用途。如发生此等情况，甲方可以随时提前终止合同，乙方须无条件配合，甲方将返还乙方已交未租期间的租金(不计息)，但不承担违约责任或任何赔偿责任。

第3条 租金、水电费

3.1 租金：承租场地的年租金总金额为：(￥)，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时一次性付清。

3.2 乙方在经营期间，包括装修时间段，产生的水费电费全部由乙方自行承担缴纳

第4条 乙方的责任

4.1装修

乙方进场经营前必须按甲方经营规划及装修要求对承租场地进行装修，装修前须向甲方提交申请并附相应的装修方案、效果图，经甲方审定后方可进行。未经甲方同意进行的装修或装修效果不能达到甲方要求，或装修结果与甲方原审定的方案不符的，甲方有权通知乙方限期拆除或修改，所需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若乙方拒不拆除或修改，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4.2经营

乙方应按合同约定的经营范围合法经营商品或服务，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在丽景湾商业广场内进行广告宣传;不得占用或阻碍商场公共地方如公共通道等。

4.3卫生、治安、消防

乙方应负责其承租铺面的卫生、治安、防火工作，并遵守甲方对铺面卫生、治安和防火工作的统一管理要求及规定。若乙方违反上述约定，致使甲方或第三者遭受损害或损失，乙方应承担一切责任和后果。若在租赁期限内乙方违反上述规定累计达3次，或造成严重后果，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乙方已付租金余下部分用于赔偿甲方经济损失，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罚没给甲方。

第5条 使用、转租、转让

6.1 乙方应按合同第1.2条规定的使用范围使用场地，乙方不得把承租商铺的部分或全部以任何形式转为或改为他用。否则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同时乙方已付租金及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赔偿给甲方。

6.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并办理相关手续，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以出借、分租、转包、分包等形式)将商铺的全部或部分给第三方使用。乙方擅自许可第三方使用租赁场地的行为无效，在此期间乙方所收租金或其他收益全部归甲方所有，且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同时乙方已付租金及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赔偿甲方。

第6条 及时退交承租单元(铺位)

在本合同到期或终止时，无需甲方通知或要求，乙方应立即将其所有物品搬出承租场地，把承租场地交还给甲方，包括所有固定装置和设备。这些装置和设备应与租赁开始时一样完好(自然磨损或自然损耗除外)。如乙方未及时将出租场地交还甲方，甲方有权采取清场措施，乙方所受的一切损失自负(对乙方遗留物品甲方不负责保管或赔偿);乙方还应赔偿甲方在拖延期间而受到的一切损害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登报费用、公证费用、诉讼费、律师代理费及甲方因任何后继租户、或任何其他第三者由此而提出索赔所受到的

第7条 合同的修改、续租

10.1对本合同的任何修改须经双方同意，并以书面形式约定，否则无效。

10.2若乙方欲续租，应在本合同期满前3个月向甲方书面提出，否则，视为乙方放弃续租要求。如甲方同意乙方的续租要求，双方应重新签订合同。

第8条 合同违约、终止、不可抗力

11.1出现本合同第2条须提前终止租赁的任何一种情形时，甲方须提前三十天(或者甲方接到政府通知后三天内)书面通知乙方终止租赁，乙方须按甲方通知清退场地，在清退场地后十个工作日内清结所有应付款项。如乙方不配合甲方的，甲方有权强制清场，乙方损失自负。

11.2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的条款，或者不完全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之一，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否则违约方应在有关条款规定的时限内(最长不超出10天)采取补救措施使之符合合同要求，并应按本合同有关条款的约定承担违约金;如该条款没有约定违约金的具体数额，则违约方应按当年度年租金总额的5%承担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的损失，违约方还应赔偿守约方所受的损失。

11.3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导致甲方提前解除租赁合同的，甲方有权没收其已付的全部履约保证金，所余租金及经营管理 服务费在清结乙方所有应付款项后无息退回。

11.4乙方严禁在本商铺违法经营，若违反，甲方有权向政府有关部门举报，并单方解除租赁合同。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简单的商场租赁合同 商场房屋租赁合同篇九**

甲乙双方为促进共同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本着明确权责、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向乙方出租房屋及附属物，乙方用于商业经营用途等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租赁物

1.1 本合同租赁物为 号 共计 平方米(建筑面积)的房屋、附属设备设施和附属场地。甲方有义务为乙方提供上述权证复印件作为本合同附件一。

1.2 本合同租赁物的房屋共计 层，其中一层面积 平方米、负一层面积 平方米(以双方共同测量数据为准)。详见租赁房屋平面分界图，该租赁房屋平面分界图，由甲乙双方盖章后作为本合同附件二。

1.3 本合同租赁物的附属设备设施包括：合格并正常使用的消防系统、合格并正常使用的供水供电系统、有线电视线路、有线电话预留线路、自动扶梯(2台)、货梯(一台，甲乙双方共同使用)、合格并正常使用的中央空调等。具体见甲乙双方列出的附属设备设施清单，由双方签字盖章后，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三。

1.4 本合同租赁物的附属场地包括租赁物部份顶部及外立面的商场店招位、广告位、停车位，以及门前场地、员工通道等。详见附属场地清单及分界图，该附属场地清单和分界图由甲乙双方盖章后作为本合同附件四。

1.5 甲方应在 年 月 日前将本合同租赁物交付乙方。甲乙双方在交付时应签订交接清单，注明本合同租赁物的详细状态。甲方保证乙方能安全、正常、有效地使用。否则，视为甲方违约，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第七条相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第二条 租赁期限

2.1 租赁期限为 年，自 年 月 日到 年 月 日止。

2.2 为利于乙方的装修等开业筹备工作,甲方提供 月装修期，装修期期间甲方不收取租赁费，并且保证水电等的供应，乙方承担装修期相应的水电及其它一切费用。

2.3 优先租赁权。乙方应在租赁期限届满前三个月，书面通知甲方或租赁物继受人是否继续租赁该商场。乙方如决定继续租赁，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租的权利。续租的租赁协议由双方协商后另行签订。2.4 优先购买权。租赁期内，甲方或租赁物的继受人将租赁房屋及附属设备设施出售，应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的权利。 2.5 撤离期。合同到期或双方根据合同约定中途解除合同，乙方应在约定的撤离日后15日内撤出。在撤离期内，乙方将所有权属于乙方的设备设施及货物清除出租赁房屋。在撤离期间，甲方不收取租赁费用。

第三条 附属设备设施及甲乙双方维护保养责任

3.1 有关水电方面

3.1.1 甲方应于交付租赁物的同时向乙方提供不少于210kv的电量供乙方照明、展示使用，并将电源接至乙方租赁房屋的配电柜并独立按装计量表，由乙方独立控制。中央空调主机及末端设备、货梯、自动扶梯的用电不包括在前述的210kv中，由甲方另行提供并能满足上述设备的正常使用。甲方在移交时应确保现有照明、灯具、开关、插座、配电柜等供电设备设施符合国家电气使用标准并处于正常完好的使用状态。

3.1.2 甲方应对本租赁物的“表前” (“表前”：指甲方主供设备至乙方租赁房屋的配电柜(水)电表，“表后”：指乙方租赁房屋的配电柜(水)电表至乙方使用的全部设备设施)供水、供电设备设施进行维护保养，并承担全部费用;乙方应对本租赁物的“表后”供水、供电设备设施进行维护保养，并承担全部费用。若因甲方维保不当或欠费导致不能正常使用，甲方应按合同第七条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3.2 有关消防方面

3.2.1甲方应按当地消防主管部门的规定在交付租赁物时向乙方提供符合开设商场要求的消防设施(包括喷淋、烟感、消防栓、报警联动系统以及应急灯、疏散指示灯、灭火机、灭火箱等)和相应的验收合格证明、年检合格证明，该消防验收合格证明和年验合格证明复印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五。

3.2 有关消防方面

3.2.1甲方应按当地消防主管部门的规定在交付租赁物时向乙方提供符合开设商场要求的消防设施(包括喷淋、烟感、消防栓、报警联动系统以及应急灯、疏散指示灯、灭火机、灭火箱等)和相应的验收合格证明、年检合格证明，该消防验收合格证明和年验合格证明复印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五。

3.2.2 乙方在装修及消防报审过程中发现原有消防系统不合格，甲方应及时按当地消防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进行修复或完善，并负责通过当地消防主管部门的验收。如甲方未能及时修复，乙方为不影响经营，可以书面通知甲方，经确认后先行垫资对不完善的消防系统按照当地消防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进行修复或完善。乙方垫付的费用，经协商由甲方支付给乙方或由乙方在租赁费用中直接扣除，乙方在收到款项时须向甲方提供实际发生的维修费用清单和相应的合法发票。

3.2.3 甲方应定期或不定期对消防系统进行维护，确保其正常安全使用，并通过消防部门年检。乙方应对其租赁物内的消防设备设施，定期或不定期进行维护，确保其正常安全使用，并通过消防部门年检。若因甲方或乙方维保不当，不能正常使用或不能通过年检的，甲方或乙方应按合同第七条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3.3 有关自动扶梯、货梯

3.3.1 甲方应在交付租赁物的同时，提供能正常使用，并通过当地有关部门的验收的自动扶梯2台。甲方应同时提供有关部门的验收合格证明和年检合格证明，该验收合格证明和年检合格证明复印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六。

3.3.2 乙方应定期或不定期对自动扶梯进行维修保养，承担全部费用，并按规定年检，在合同到期后应保证自动扶梯完好并且通过有关部门的验收。若因乙方维保不当，不能正常使用或不能通过年检的，乙方应按合同第七条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3.3.3 甲乙双方共用货梯一台，由甲方负责维护保养，使用及维护保养费用各半承担。

3.4 有关中央空调

3.4.1 甲方保证向乙方提供中央空调服务，中央空调每年首次启用和停用的时间由甲乙双方根据经营需要协商制定，确保乙方正常安全使用。

3.5 有关租赁物的维修保养

3.5.1 在乙方已支付的租金内已包含甲方提供的基本设施的租赁费，即甲方提供的中央空调、消防设施、电梯等设备供乙方使用。租赁房屋内是乙方独立使用的甲供设备，在保修期内由甲方负责维修保养，保修期外由乙方负责维护保养(甲方应把相应的厂商资料提供给乙方)，但乙方应根据公用事业部门及其他单位的要求按期支付该设施的日常使用费用。

3.4 有关中央空调

3.4.1 甲方保证向乙方提供中央空调服务，中央空调每年首次启用和停用的时间由甲乙双方根据经营需要协商制定，确保乙方正常安全使用。

3.5 有关租赁物的维修保养

3.5.1 在乙方已支付的租金内已包含甲方提供的基本设施的租赁费，即甲方提供的中央空调、消防设施、电梯等设备供乙方使用。租赁房屋内是乙方独立使用的甲供设备，在保修期内由甲方负责维修保养，保修期外由乙方负责维护保养(甲方应把相应的厂商资料提供给乙方)，但乙方应根据公用事业部门及其他单位的要求按期支付该设施的日常使用费用。

第四条 租赁费用、押金及其支付

4.1 租赁费用 本条所定义的租赁费用，包括租赁房屋、附属设备设施等费用(本条另有约定的费用除外)。租赁费用为 万元/年(其中房屋租赁费为 万元，设备设施费租赁费为 万元)，租赁费用采取“先付后租”的方式按半年支付。乙方于每半年到期前15日向甲方缴纳下半年租赁费用，甲方在收到租赁费用后5个工作日内按乙方支付的金额向乙方出具符合税法规定的房屋租赁专用发票。甲方如延迟出具发票，乙方有权相应顺延下期租赁费用的支付。

4.2 水电费 甲方为乙方租赁部分单独安装水电表。乙方按该水电表的计量数字按月向甲方交纳水电费，单价以同期供水供电部门公布的用水用电单价为准，线损按实际用电量的比例分摊。甲方应提供同期供水供电部门的水电费单价表及乙方使用水电明细表。甲方在收取电费的同时向乙方提供等额增值税发票，甲方如延迟提供发票，乙方有权相应延迟交纳水电费。乙方在收到甲方水电费发票五个工作日内向甲方缴纳费用，逾期按日 元向甲方缴纳违约金。供水、供电等有关部门就水电费给予甲方的优惠政策乙方同样享受。

4.3 中央空调使用费 包括中央空调主机及末端设备的水耗、电耗、燃料、水处理费、送新风费及维修保养费、人工费等所有费用。按月结算，先用后付。甲方在收取制冷费用的同时，应向乙方提供等额增值税发票。

4.4 商场停车位及周边场地由甲方统一管理，乙方支付甲方每年场外物业管理费万元整，乙方经营涉及政府部门的费收由乙方另行自行负责。

4.5 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缴纳定金 万元整，甲方正式交付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第一个半年租金，定金转为租赁保证金，合同终止或解除后退还(不计息)。

4.6 租赁期内，除本条明示的收费项目外，甲方不得另立收费项目向乙方收取本条约定项目以外的费用。第五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5.1 甲方保证出租给乙方租赁物的产权关系清晰没有争议，甲方有权出租。在租赁期内，甲方任何产权方面的变动均不得影响本合同的执行，否则，视为甲方违约，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第七条相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5.2 甲方保证所提供的租赁物在租赁期内不得另行出租给第三方，保证不因租赁房屋发生的产权纠纷、产权变动以及与他人的纠纷影响乙方对租赁物的正常经营使用。甲方应严格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不得做出有碍乙方营业的行为。否则，视为甲方违约，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第七条相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5.3 租赁期内，租赁物产权如转移，甲方应保证租赁物的继受人受本合同约束，继续履行本合同，履行在本合同中甲方的义务，并协调好租赁物继受人与乙方的关系，做好相关的交接工作。甲方如将其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或义务转让给任何第三方，应事先书面通知乙方，并需得到乙方的书面认可。

5.4 甲方应努力承担作为出租方的义务，在乙方相关手续及事务办理过程中，甲方应提供尽可能的协助。租赁期内，甲方负责处理因租赁物的相邻关系，乙方有协助的义务;租赁物如因政府规划等原因需拆迁，甲方应在第一时间通知乙方，并协助乙方根据有关规定取得拆迁方面的权益。

5.5 甲方承诺严格按本协议履行义务，如未履行义务，造成乙方损失的，或造成第三方损失，致使该方要求乙方承担责任的，甲方应对乙方或第三方予以赔偿。乙方对第三方提出的要求，应积极应对，尽可能减少该项责任，否则，甲方有权对扩大的损失予以拒绝。

5.6 租赁期内，甲方不得将租赁物所在大厦及外立面的其他部分用于自营，或租赁、出售给第三方用于经营与乙方经营范围相同或相类似的项目或广告宣传。否则，视为甲方违约，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第七条相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5.7 甲方应保证其出租的房屋在租赁期内能安全、正常使用，并达到国家规定的要求，由于房屋本身的工程质量问题，甲方应及时负责修复，若乙方因此受到间接或直接损失，甲方应负责赔偿损失，甲方拒不维修或赔偿，经协商乙方可代为维修，维修费用可从租金中直接予以扣除。甲方保证其提供的设备设施在相应的质量保证期内安全、正常地使用，并将厂商资料提供给乙方。

第六条 乙方权利和义务

6.1 乙方承租租赁物的用途为乙方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乙方必须依法经营、照章纳税，树立企业的良好形象。

6.2 乙方应按本合同规定，按时足额向甲方缴纳租赁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如不能按时缴纳，每天按 元加收滞纳金。逾期超过30天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按照本合同

第七条相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6.3 租赁期间，乙方在不改变租赁物内部结构和功能的前提下，可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对商场柜台布置、经营格局等作合理调整，并进行内部装修与改造。乙方如确需对房屋结构、设备设施进行改造的，在改造前须将方案交甲方审查，乙方的改造方案不得危及建筑结构安全及房屋的正常使用。租赁期间，乙方可根据经营需要自行添加其他设备设施或其它财产，费用由乙方承担，产权归乙方所有。双方的租赁关系结束后，由乙方对自行安装的设备设施进行拆除并恢复该租赁物原状。

6.4 承租期内，乙方有权将承租的租赁物部分转租给第三方，乙方有权将商场的专柜展台等租赁给厂家使用，但：①分租合同的终止日期不超过本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限;②本合同发生终止时，分租合同也相应终止。乙方保证作为承租人继续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并保证甲方不因该转租行为而使本合同项下的利益受到影响，否则视乙方违约，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第七条相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6.5 乙方承诺严格按本协议履行义务，如未履行义务造成甲方损失的，或造成第三方损失，致使该方要求甲方承担责任的，乙方应对甲方或第三方予以全部赔偿。甲方对第三方提出的要求，应积极应对，尽可能减少该项责任，否则，乙方有权对扩大的损失予以拒绝。

6.6 租赁期内乙方不得将租赁物及外立面的其他部份用于自营或租赁给第三方用于经营与甲方现有经营范围相同的或类似的项目及宣传(如：餐饮、服饰、食品超市等)。

6.7 乙方应正常使用并爱护房屋及甲方提供的各项设施，防止不正常损坏。若因乙方使用不当，房屋或设施出现损坏，或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及时维修赔偿，乙方拒不维修或赔偿，甲方可代为维修，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除国家规定的保修期外，乙方应自行负责上述房屋及设施。

第七条 违约责任

7.1甲方违反本合同第一条中第1.5款，延迟交付租赁物,延迟提供乙方正常供电、供水，视为甲方违约，甲方应按每天 元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乙方的相应损失，延迟达30日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7.2 甲方违反本合同第三条中第3.2.1款，延迟提供消防验收证明，应免除乙方延迟期间的租赁费用。延迟提供达7天以上的，视为甲方违约，甲方应按每日 元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乙方的损失，延迟达30日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7.3 甲方违反本合同第3.1.2款、第3.2.3款、第5.2款、第5.6款，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相当于三个月租赁费用的违约金，若造成乙方或第三方经济损失的，甲方还应另行实施赔偿。

7.4 甲方违反本合同第五条中第5.1款，因甲方的出租权有争议或引起纠纷的，视为甲方违约，甲方按年租赁费用总额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乙方的全部损失。

7.5 乙方违反本合同、6.2款，乙方应向甲方每天按 元加收滞纳金，延迟达30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万元。

7.6 乙方违反本合同4.2款，乙方应向甲方每天按 元加收滞纳金，并赔偿甲方的损失，延迟达30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7.7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3.2.3款、第6.4款，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相当于三个月租赁费用的违约金，若造成甲方或第三方经济损失的，乙方还应另行实施赔偿。

7.8 除本合同明确规定的条款外，任何一方单方擅自提前终止合同的，均视为严重违约，由违约方支付对方一年租赁费用的违约金。

7.9除本协议违约责任有特别约定外，任何一方违反其在本合同中所作的陈述保证，或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之义务，均应在收到另一方通知后七天内予以更正，逾期未能更正，必须承担违约责任。

第八条 保密条款

甲乙双方对在签订、履行本协议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商业秘密、对方提供的资料、以及对本协议内容均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向第三者公开、泄露及不正当使用。公开、泄露或不正当使用该商业秘密，须支付违约金 万元，给对方造成损失的，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第九条 免责条约

9.1 因不可抗拒原因致使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造成损失;因国家政策需要拆除或改造已租赁的房屋致使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造成损失;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9.2 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时，租赁费用按照实际使用时间计算，不足整月的按天数计算，多退少补。

第九条 免责条约

9.1 因不可抗拒原因致使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造成损失;因国家政策需要拆除或改造已租赁的房屋致使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造成损失;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9.2 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时，租赁费用按照实际使用时间计算，不足整月的按天数计算，多退少补。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

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双方均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合同终止和解除

甲乙双方依照本合同约定条款主张解除合同的，应当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对方，合同自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对方有异议的，双方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可向 (县)市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 其他

12.1 本合同一式八份, 甲乙双方各执四份,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生效后十五日内，双方到房屋所在地房管部门办理登记备案手续，有关费用按政府有关规定缴纳。

12.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及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简单的商场租赁合同 商场房屋租赁合同篇十**

出租方：×××××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丙方：×××××

丁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乙方承租甲方可依法出租的商场事宜，订立本合同。

一、租赁物的状况

1-1 甲方出租给乙方的商场是×××××大厦，坐落在 市 路 号，该商场的建筑面积为×××，附该商场的平面图。

1-2 甲方为该商场的房地产权利人，有全部的、无任何瑕疵的法定权利、权限和能力签署本合同，享受和承担本租赁合同所规定的权利和义务。

1-3 以下内容由甲、乙双方在以后的附件中加以列明。甲、乙双方同意该附件作为甲方向乙方交付该商场的验收依据：

(一)有关该商场公用或合用部位的使用范围、条件和要求。

(二)现有装修标准、附属设施和设备状况。

(三)甲方同意乙方自行装修和增设附属设施的内容、标准及租赁期满后附属设施的归属问题。

(四)其他甲乙双方认为应另行约定的有关事宜。

二、租赁物的用途

2-1 乙方向甲方承诺，对所租赁商场的使用范围与乙方的经营范围相符。乙方经营范围进行调整的，该商场的使用在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也可进行相应调整，但甲方承诺不得将商场出租给与乙方经营范围(指西餐咖啡)相同的承租方。

三、租赁期限

3-1 除非甲乙双方按本合同约定提前终止合同，本合同商场租赁期限为：自年 月日至 年月 日止，期限为 年;上述期限届满后，本合同继续延长 年，即自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上述延长期限届满后，则本合同再次继续延长 年，既自 年月 日起至 年月日止。

四、租金支付

4-1 该场商场的租金采取分期付款方式：

4-2 甲乙双方在本合同签定后7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租金总价款的 %，余款在甲方交付租赁物后个月内支付。

4-3 进场时间为经甲、乙双方确认可以进场装修并由甲方发出进场装修通知书之日。

五、租赁物的交付

5-1 乙方收到甲方发出的进场装修通知书视为甲方已向乙方交付了租赁物。

5-2 甲方交付的租赁物应具备的条件由甲乙双方商订后以补充协议确定。

六、商场的装修及维修

6-1 甲方允许乙方按其经营需要，自行设计并装修。乙方应在装修之前向甲方提交设计图纸和施工方案，甲方应在合理时间内作出决定。乙方的装修如涉及商场主体结构的，须经甲方书面认可并经有关部门审批通过，否则乙方不得擅自进行。

6-2 租赁期间，甲方在接到乙方发出的书面维修通知三日内应及时对租赁物及本合同5-2条款所列设施进行维修。甲方未及时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因乙方使用不善，造成租赁物毁损的除外)，但乙方增设的附属设施和设备归乙方所有，维修责任也由乙方自行承担。

6-3 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商场及其附属设施。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商场及附属设施受损的，乙方应负责维修。乙方不维修的，甲方可以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七、甲、丙方的权利、义务

7-1 甲方有权按本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收取租金。

7-2 因出租商场产生的所得税、房产税及其他与出租商场有关的税、费，由甲方承担。

7-3 租赁期内，甲方不得无故干涉乙方的经营自主权。

7-4 租赁期内，租赁标的物及土地使用权不得有任何出售、抵押之情形。

7-5 租赁期内，如政府收回该划拨国有土地使用权的，甲方必须退还相应的租金及承担乙方的利息损失。

7-6 租赁期内，如租赁标的物具备出售条件的，则必须售与乙方，同时另行签订买卖合同，乙方已交纳的租金即为购房款，对此，甲、丙方均不得提出任何异议。

7-7 甲方应协助乙方办理营业所需的工商、税务、规划、环保、消防、卫生、通讯、设计、施工、增容(如有需要)及其它国家规定的申报手续或经营执照，协助乙方提供报批所需的相关文件、图纸、资料等。甲方对此类协助不另行收费。

八、乙方的权利、义务

8-1 乙方应按本合同的约定支付租金。

8-2 乙方负责申报及缴纳因经营所产生的各种税费。

8-3 租赁期内，乙方承担使用该商场所发生的水、电、煤气、空调、通讯、设备等费用，按其独立安装的表具度数和政府规定的标准计算。

8-4 乙方拥有完整合法的经营自主权。

8-5 乙方对商场招牌的设计和安装应当征得甲方同意，并经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8-6 乙方负责租赁期间商场内的人身、财产的安全。对于因在租赁商场内发生的任何事故，包括但不限于斗殴、火灾、烟雾、水浸或任何物质的溢漏等造成的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由乙方承担，但因租赁物自身原因导致的除外。

8-7 没有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转租。

8-8 租赁期间，乙方应服从甲方组建或聘请的专业物管公司统一的物业管理，并承担物业管理费(包括：公共区域提供水、电、清洁、保安、园艺、垃圾清运、房屋管理所需的费用)。

九、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9-1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并签订书面协议的，可以变更本合同。

9-2 非经双方协商一致，任何一方都无权以任何理由解除本合同。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除违约方承担下列相应的违约责任外，守约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合同自守约方发出书面通知书之日起即行解除：

(一) 甲方交付的商场不符合本合同约定，致使不能实现租赁

目的的;或甲方交付的商场存在缺陷，危及乙方人身、财产安全的。甲方除返还乙方已支付的租金(按实际天数计算)及承担利息外，还应承担装修费用等乙方为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各项费用。

(二)乙方利用商场从事非法活动的。

违反本条款规定的，违约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9-3 甲、乙双方同意在租赁期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自行解除，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一)商场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依法被提前收回的;

(二)商场因社会公共利益或城市建设需要被依法征用的;

(三)非甲方原因造成该商场毁损、灭失的。

十、违约责任

10-1 如甲方对乙方的装修申请未在合理时间内作出决定或以不

合理的理由拒绝乙方的申请，则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相当于一年年租金的违约金。如甲方的该等行为导致乙方不能实现本合同目的的，则除甲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外，乙方还有权解除合同。

10-2 租赁期内，甲方不及时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维修、养护责任，

致使商场损坏，造成乙方财产损坏或人身伤害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但因乙方不合理使用商场导致的损害除外。

10-3 甲方违反7-7规定的协助义务的，甲方应赔偿乙方因此受到的所有损失。

10-4 租赁期内，非本合同规定的情况或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中途擅自退租的，已交纳的租金不作退回，且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整个合同期限内未到期租金的2倍的违约金。

10-5 租赁期内，甲丙方未经乙方同意擅自收回商场的，或将房地产出售抵押的，乙方已交纳但尚未到期的租金及利息，甲方应予退还，且应向乙方支付相当于整个合同期限内未到期租金的2倍的违约金。同时，甲方还应赔偿因其违约使乙方遭受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乙方的所有装修费、替代营业用房的租金差价、停业期间的经营损失、律师费和诉讼费。

10-6 甲、乙双方均承诺放弃向仲裁机构或法院以任何理由申请降低本合同约定的违约金的权利。

十一、其他

11-1 甲方必须保证本合同的合法性，否则除返还未到期的租金及承担相应利息外，还需承担乙方为履行合同实际发生的费用，且支付给乙方 万元的违约金。

11-2 丁方愿意为本合同项下甲方的义务提供担保。

11-3 本合同的签订、履行、解释、效力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1-4 若本合同的部分条款被认定为无效，不影响合同其他条款的法律效力。

11-5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补充条款和本合同规定不一致的，以补充条款为准。

11-6 甲、丙方应提交与本次交易有关的甲、丙方之间的合同、丙方的房地产权属证明及政府有关部门对丙方的文书。

11-7 本合同各方如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纠纷，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各方一致同意提交杭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11-8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丙、丁四方各执一份，四份协议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经合同各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甲方：乙方：

签字：签字：

日期：日期：

丙方：丁方：

**简单的商场租赁合同 商场房屋租赁合同篇十一**

甲方(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地址：\_\_\_\_\_\_\_\_\_\_\_\_\_\_\_\_\_

乙方(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年\_\_\_月\_\_\_日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为探索新的经营方式，进一步增强零售企业的经营活力、提高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明确甲方与乙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租赁范围

甲方将其位于\_\_\_\_\_\_\_\_的\_\_\_\_百货商场出租给乙方有偿使用，包括：

1.房屋：\_\_\_\_间，共\_\_\_\_平方米。

2.设备：\_\_\_\_\_\_\_\_\_\_\_\_\_\_\_\_\_\_\_\_。

3.其它财产：\_\_\_\_\_\_\_\_\_\_\_\_\_\_\_\_。

4.现有职工：\_\_\_\_\_\_\_\_\_\_\_\_人。

第二条 租赁用途

租赁商场用于经营\_\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 租赁期限

\_\_\_\_\_年，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延长租凭期须重新办理租赁手续。

第五条 租赁费用

乙方要保证每年向甲方交纳税前租赁费人民币\_\_\_\_\_元整(大写：\_\_\_\_\_)，\_其中包括流动资金占用费人民币\_\_\_\_\_元整(大写：\_\_\_\_\_)，固定资产占用费人民币\_\_\_\_\_元整(大写：\_\_\_\_\_)和服务费人民币\_\_\_\_\_元整(大写：\_\_\_\_\_)，并按利润总额\_\_\_\_\_%作为级差地租上缴甲方(其中\_\_\_\_\_万元上交财政)，根据实际情况将以上租金按月份分摊，于次月\_\_\_\_\_日前上交。

乙方的社会退休统筹基金、工会经费，均按国家规定的比例提取和上缴。

第六条 权利义务

1.甲方应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将租赁百货商场交付乙方，并协助办理有关手续。

2.乙方应按时足额缴纳有关费用.

3.乙方为租赁百货商场及其职工购买社会保险，保险费由乙方负担。

4.租赁期间商场原有隶属关系暂时不变，所有制性质不变，职工身份不变，工龄连续计算，遇有国家规定调级时，按政策规定给符合条件职工调级，终止租赁合同后，享受其应有的工资待遇。

5.租赁期间，实行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照章纳税，参照执行企业有关政策，乙方按规定交纳各种税金，税前租赁费和级差地租后的留利，由乙方自行支配。

6.乙方用税后利润新增的财产归乙方所有，乙方可在职工中筹集资金，按有关规定付息分红

7.租赁期间，乙方必须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方针、政策和规定。履行合同的各项条款，承担租赁后的债权，债务等经济责任，接受政府等有关部门及上级主管单位的监督指导，维护消费者利益，在保证主管业务的前提下，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积极扩大经营范围，方便群众购买，但不能转租、转业，更不能擅自停业。

8.租赁期间乙方对企业的一切财产有权使用和保管，并负责维修，企业需新增或更新固定资产及有关大修理项目的费用由乙方负担。房屋经有关部门鉴定确认倒塌危险需要翻建，经甲方审核批准，其费用由甲方负担。

9.租赁期间乙方在坚持按劳分配的原则下有权确定适合商场特点的奖金和劳保福利待遇。并按规定提取上述资金。

10.乙方要尊重职工的民主权利，每年要向职工报告工作，并经常听取职工的意见和建议，维护职工的劳动权利，对严重违章违纪、屡教不改的职工有权辞退，但要报公司劳资科备案审核。

11.租赁期间乙方有权招收临时工，招收人员工资、福利待遇由乙方自定和支付，租赁合同终止时，由乙方负责辞退。

第七条 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违背合同规定，严重干扰乙方经营自主权，使其无法自主经营，乙方有权提出终止合同。

2.甲方如未按合同规定的翻建房屋，应负责赔偿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第八条 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在承租期间，由于使用保管或维修保养不当，造成原企业资产损失、丢失的，应负责赔偿。

2.乙方如不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数额支付租金，除应向甲方按银行延付款的规定付违约金外，连续三个月不交租金，甲方除依法追回租金及违约金外，有权收回出租财产，终止合同。

第九条 陈述和保证

1.甲方向乙方陈述和保证如下：

(1)其有权进行本协议规定的交易，并已采取所有必要的公司行为授权签订和履行本协议;

(2)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对其构成有约束力的义务。

2.乙方向甲方陈述和保证如下：

(1)其有权进行本协议规定的交易，并已采取所有必要的公司行为授权签订和履行本协议;

(2)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对其构成有约束力的义务。

第十条 法律适用与纠纷解决方式

1.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

2.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应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3.本合同各方当事人对本合同有关条款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予以解决。双方约定，凡因本合同发生的一切争议，当和解或调解不成时，选择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将争议提交\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附则

1.租赁期间由于国家政策、法规和客观环境发生预料不到的重大变化，须经租赁双方协商解决。

2.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条款。补充条款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本合同一式\_\_\_\_份，双方各执\_\_\_\_，经双方签字盖章之后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_\_\_\_\_\_\_\_\_ 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简单的商场租赁合同 商场房屋租赁合同篇十二**

出 租 方： (以下简称甲方)

身份证号：

地 址：

承 租 方：(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

地 址：

经甲、乙双方协商，就乙方承租甲方物业的有关事宜，在自愿、平等、互利和协商一致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房屋的基本情况

甲方投资购买的位于路18号 负1 层计1285㎡商场，用途：商业服务(商铺)，结构：混合，层高：6.2m。

第二条 商场租赁期限：

1、起算日期：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2、终止日期：从起算日期计算至五年止。

第三条 租金支付

(一)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至20xx年1月1日，乙方可提前进场装修并完成商场经营的一切事宜。在此期间，除水电费由乙方自行承担外，甲方不收取任何费用;

(二)20xx年1月1日起，,租金为每月70元/㎡。后期租金按每年5%递增，租金按季度支付，支付时间为每季10日前。

第四条 甲方承诺

1、甲方保证在租赁期内，无本物业产权的任何纠纷;如因该物业未清事项影响乙方经营，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且由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甲方向乙方承担经济赔偿责任。

2、甲方保证在租赁期内，不以其他任何方式影响干涉乙方的经营、管理、使用事项。如因甲方干预或设置障碍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甲方据实向乙方承担经济赔偿责任。

第五条 房屋的物业管理、维修和养护

1、因乙方管理和使用不善造成房屋损坏的，由乙方负责修复，并达到设计要求。

2、房屋管理期内的防火安全、门前三包、综合治理及安全保卫等工作，由乙方自进场之日起负责。

3、在租赁期内所发生的水、电费均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有关税费

合同签订时，相关税法规定甲方承担的税收为：租赁业营业税及城建教育附加5.6%，房产税12%。

第七条 所有权转移

1、在租赁期内，如甲方将物业进行销售，需在销售前五个工作日书面通知乙方，甲方及受让方应将交易合同副本在处置后五个工作日内交乙方建档登记，依据“买卖不破租赁“的原则办理相关手续，逾期造成的法律责任与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

2、甲方对物业的处置行为不影响本合同的继续有效。如因甲方处置物业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据实承担赔偿责任。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在租赁期内，若甲方擅自终止合同，应支付乙方本合同贰拾年收益总额30%的违约金，并负责赔偿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

2、在租赁期内，若乙方不能按时支付租金，在叁个月内，应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息上浮60%计算支付违约金;叁个月至陆个月应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息双倍计算支付违约金。连续超过陆个月，应支付甲方本合同贰拾年收益总额30%的违约金，且甲方可单方终止租赁合同。

第九条 房屋租赁合同的履行、变更、解除和终止。

1、甲、乙双方应认真履行合同，信守合同。

2、在本合同履行中，如遭遇不可抗力或政策变更，导致本合同全部或部份条款不能继续时，应由双方协商同意后，才能变更或解除合同。

第十条 本合同在履行中若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均可向所在地仲裁机构申请仲裁且该仲裁为一局终裁。

第十一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议定后签订补充协议。

第十二条 本合同共肆页，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简单的商场租赁合同 商场房屋租赁合同篇十三**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签订地址：\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签订日期：\_\_\_\_\_\_年\_\_\_月\_\_\_日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为探索新的经营方式，进一步增强零售企业的经营活力、提高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明确甲方与乙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租赁范围

甲方将其位于\_\_\_\_\_\_\_\_的\_\_\_\_百货商场出租给乙方有偿使用，包括：

1.房屋：\_\_\_\_间，共\_\_\_\_平方米。

2.设备：\_\_\_\_\_\_\_\_\_\_\_\_\_\_\_\_\_\_\_\_。

3.其它财产：\_\_\_\_\_\_\_\_\_\_\_\_\_\_\_\_。

4.现有职工：\_\_\_\_\_\_\_\_\_\_\_\_人。

第二条租赁用途

租赁商场用于经营\_\_\_\_\_\_\_\_\_\_\_\_\_\_\_\_。

第三条租赁期限

\_\_\_\_\_年，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延长租凭期须重新办理租赁手续。

第四条租赁费用

乙方要保证每年向甲方交纳税前租赁费人民币\_\_\_\_\_元整，\_其中包括流动资金占用费人民币\_\_\_\_\_元整，固定资产占用费人民币\_\_\_\_\_元整和服务费人民币\_\_\_\_\_元整，并按利润总额\_\_\_\_\_%作为级差地租上缴甲方，根据实际情况将以上租金按月份分摊，于次月\_\_\_\_\_日前上交。

乙方的社会退休统筹基金、工会经费，均按国家规定的比例提取和上缴。

第五条权利义务

1.甲方应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将租赁百货商场交付乙方，并协助办理有关手续。

2.乙方应按时足额缴纳有关费用.

3.乙方为租赁百货商场及其职工购买社会保险，保险费由乙方负担。

4.租赁期间商场原有隶属关系暂时不变，所有制性质不变，职工身份不变，工龄连续计算，遇有国家规定调级时，按政策规定给符合条件职工调级，终止租赁合同后，享受其应有的工资待遇。

5.租赁期间，实行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照章纳税，参照执行企业有关政策，乙方按规定交纳各种税金，税前租赁费和级差地租后的留利，由乙方自行支配。

6.乙方用税后利润新增的财产归乙方所有，乙方可在职工中筹集资金，按有关规定付息分红

7.租赁期间，乙方必须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方针、政策和规定。履行合同的各项条款，承担租赁后的债权，债务等经济责任，接受政府等有关部门及上级主管单位的监督指导，维护消费者利益，在保证主管业务的前提下，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积极扩大经营范围，方便群众购买，但不能转租、转业，更不能擅自停业。

8.租赁期间乙方对企业的一切财产有权使用和保管，并负责维修，企业需新增或更新固定资产及有关大修理项目的费用由乙方负担。房屋经有关部门鉴定确认倒塌危险需要翻建，经甲方审核批准，其费用由甲方负担。

9.租赁期间乙方在坚持按劳分配的原则下有权确定适合商场特点的奖金和劳保福利待遇。并按规定提取上述资金。

10.乙方要尊重职工的民主权利，每年要向职工报告工作，并经常听取职工的意见和建议，维护职工的劳动权利，对严重违章违纪、屡教不改的职工有权辞退，但要报公司劳资科备案审核。

11.租赁期间乙方有权招收临时工，招收人员工资、福利待遇由乙方自定和支付，租赁合同终止时，由乙方负责辞退。

第六条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违背合同规定，严重干扰乙方经营自主权，使其无法自主经营，乙方有权提出终止合同。

2.甲方如未按合同规定的翻建房屋，应负责赔偿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第七条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在承租期间，由于使用保管或维修保养不当，造成原企业资产损失、丢失的，应负责赔偿。

2.乙方如不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数额支付租金，除应向甲方按银行延付款的规定付违约金外，连续三个月不交租金，甲方除依法追回租金及违约金外，有权收回出租财产，终止合同。

第八条陈述和保证

1.甲方向乙方陈述和保证如下：

其有权进行本协议规定的交易，并已采取所有必要的公司行为授权签订和履行本协议;

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对其构成有约束力的义务。

2.乙方向甲方陈述和保证如下：

其有权进行本协议规定的交易，并已采取所有必要的公司行为授权签订和履行本协议;

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对其构成有约束力的义务。

第九条法律适用与纠纷解决方式

1.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

2.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应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3.本合同各方当事人对本合同有关条款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予以解决。双方约定，凡因本合同发生的一切争议，当和解或调解不成时，选择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将争议提交\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依法向\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附则

1.租赁期间由于国家政策、法规和客观环境发生预料不到的重大变化，须经租赁双方协商解决。

2.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条款。补充条款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本合同一式\_\_\_\_份，双方各执\_\_\_\_，经双方签字盖章之后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理人：\_\_\_\_\_\_\_\_\_\_\_\_\_\_授权代理人：\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电子信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简单的商场租赁合同 商场房屋租赁合同篇十四**

甲方(出租方)：\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

乙方(承租方)：\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就 商场 商铺租赁经营有关事宜，本着诚实守信、合作共赢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甲、乙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同意将\_\_\_\_\_\_\_\_\_\_\_号商铺，其套内\_\_\_\_\_\_\_\_\_\_平方米，建筑面积\_\_\_\_\_\_平方米租赁给乙方。

二、租赁期限：自\_\_\_\_\_\_\_年 \_\_\_\_\_\_月\_\_\_\_\_\_日起于\_\_\_\_\_\_\_\_年 \_\_\_\_\_\_月\_\_\_\_\_\_日。租赁期内，若乙方愿意继续租赁，应提前于租赁期满前\_\_\_\_\_\_日书面通知甲方，双方应就租赁条件重新协商，乙方享有同等条件下的优先承租权。至期满前前\_\_\_\_\_\_日乙方未提出书面申请，(及乙方在租赁期内任何时期不得在未经甲方允许的情况下不营业或分租、转租，否则视同违约，除自动放弃优先承租权外，甲方不退还乙方履约保证金及租金)，甲方将进行重新租赁的准备工作。

三、合同期满或因乙方原因中止合同，乙方须无条件立即撤出。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否则造成甲方的损失概由乙方负全部赔偿。

四、租金：

(1)第一年度租金内租金标准为人民币\_\_\_\_\_\_元/月/平方米(套内面积)，合计年租金\_\_\_\_\_\_元/年。

(2)租金支付方式：\_\_\_\_\_\_\_\_\_\_\_\_\_\_\_\_\_元，(大写 )。

(3)租赁期在一年以上，三年内，双方确定第二年度租金标准为\_\_\_\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_\_\_ )。第三年度租金标准为\_\_\_\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_\_\_ )必须在执行年度合同期满前45天，每年度一次性交清给甲方。

五、履约保证金

(1)租赁合同履约保证金：乙方须向甲方缴纳租金合同履约保证金(一般为当年度三个月租金)，数额小写：\_\_\_\_\_\_\_\_\_\_\_\_\_\_\_\_\_ (大写 );乙方如有违约行为，租赁合同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处理不退乙方。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有拖欠租金、费、水电费等费用、不遵守商场管理制度、导致商场经营混乱及停业、严重损害商场商誉等违约行为，以及其它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行为，甲方有权直接从租赁合同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并要求乙方在15日内补足扣除部分，如乙方未在该期限内补足，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没收乙方保证金，收回乙方承租的商铺，并保留行使其它索赔的权利。租赁期满后如乙方无任何违约行为，且没有拖商场物业公司的任何费用，履约保证金将在7日内退还给乙方。履约保证金不计利息。

(2)商管履约保证金：乙方签订租赁合同相关手续入场前应向商场内商业经营管理单位：\_\_\_\_\_\_\_\_\_\_\_\_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物业公司商管缴纳\_\_\_\_\_\_\_\_\_\_\_元/户经营保证金，并签字遵守《\_\_\_\_\_\_\_\_\_商场经营管理公共协议》及《治安、消防责任书》，乙方如违反经营管理公共协议，物业公司商管有权按经营管理公共协议的规定进行处理。经营保证金不计利息。

六、其它费用：租赁期内的有关物业费、空调费、水电费、电话及宽带等其它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并按规定按期缴纳，不得拖欠，甲方将配合物业公司商管的经营管理和相应的收费工作。

七、工商、税费：乙方自行承担和办理相关手续，与甲方无关。凡不按规定办理的，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自己承担。

八、关于安全：乙方在租赁期应注意经营安全，关于火警、治安事件及第三方的财产损失、人身伤亡所导致的一切开支及因此产生索赔、诉讼等一切法律责任。乙方自行负责承担(与甲方无关)。

九、关于商场营业作息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甲方及委托代理人(物业公司商管)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调整执行。

十、滞纳金及违约责任：

(1)若乙方未能在约定的期限内缴纳租金及各项费用，甲方有权向乙方按所欠缴金额的千分之三按日计算收取滞纳金。并保留其起诉权。

(2)乙方拖欠租金超过15日，甲方或其委托代理人除向乙方追缴应交租金及滞纳金外，有权终止本合同，没收乙方履约保证金，并有权向乙方追偿由此造成的其它损失。

十一、商铺用途及经营管理：

1) 乙方在租赁期内，只能于该商铺承租经营 、 类 、 品牌商品。在本合同

有效期内，乙方若想更换经营的产品种类、品牌，需提前15日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申请，得到甲方协商同意后方可更换，不得擅自变更。

2) 乙方应按合同约定的业态、品牌进行经营，不得擅自发改变或降低经营品牌。

3) 乙方如降低经营品牌、档次，甲方有权权要求限期整改，如整改未达到限期效果，甲方有

权终止合同(在通知终止合同日起，可允许乙方延期1个月时间处理余货)，乙方无条件服从。

4)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变更商铺用途及经营范围，以及改造商铺结构。否则视为违约。

5) 乙方在租赁期内，不得在无正当理由状态下使承租商铺处于无营业状态。若无营业状态每月超过\_\_\_\_\_日，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没收乙方的租赁保证金，无条件收回乙方承租商铺。

十二、装修或改建

(1)乙方对商铺的内部装修，应遵守经营管理公共协议及物业公司的管理规定，先完善手续后装修。

(2)乙方提前终止合同(包括到期)应保持商铺的完好无损，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将所有装修及设备拆除并清运出商场，将商铺(包括设施、地板)恢复原状，并不得有损相邻商铺。其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或保持商铺装修原状，否则将没收全部保证金。

十三、未经甲方书面通知同意(并符合甲方提出的条件)，乙方不得擅自转租/转让/分租/转借给第三方(甲方不认可乙方私下收取的“接租方”的所谓转让费、装修费)，否则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无条件撤出，没收经营保证金，除照违约处理外，并向乙方追偿相关损失。

十四、乙方确因特殊情况要转租/转让的，应提前30日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甲方有权对接租人(第三方)所经营的业态等相关信息进行考查，在取得甲方书面通知并接受甲方的条件后，可办理和完善相关手续。

十五、履约期间如遇不可抗力(战争、地震等)或政府行和有关职能管理部门行为致使合同无法履行，双方互不追究合同提前终止的违约责任。

十六、本合同只针对甲、乙双方的权责利，与商场其它商铺无关，其经营风险和乙方相关债、债务和法律、民事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十七、如甲、乙双方哪一方提前违约，违约方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三个月租金)。

十八、甲、乙双方为具有独立承担经济、法律责任的自然人，本合同是双方自愿协商真实意原反映，与商场其它商铺和第三者无关。

十九、争议解决：\_\_\_\_\_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商铺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二十、未尽事宜，甲、乙双方以书面形式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并同样具有法律效力。

二十一、本合同内容产为商业机密，双方对本合同内容有保密义务不得违反。

二十二、本全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物业公司备案一份，经甲、乙双方或其授权委托人签章后生效。

二十三、本合同的附件：《\_\_\_\_\_\_\_\_\_\_\_\_\_\_\_商场经营管理公共协议》《治安、消防责任书》

甲方：\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

**简单的商场租赁合同 商场房屋租赁合同篇十五**

甲方：\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乙方承租甲方可依法出租的商场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租赁地点与铺位面积。

租赁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详见 电器商场商铺分布图)

租赁面积：租赁铺位建筑面积\_\_\_\_\_\_平方米。

第二条 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为\_\_\_\_\_\_\_月，即从\_\_\_\_\_\_年\_\_\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日止。

第三条 铺位等级、租金及交付。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时，按租赁铺位等级、面积及每月每平方\_\_\_\_\_\_\_\_\_\_\_\_元的价格，一次性向甲方缴纳总租赁面积\_\_\_\_\_\_\_\_月的租赁费共计\_\_\_\_\_\_\_\_\_\_\_\_元。

第四条 甲方责任及权利义务。

1.甲方负责商场内消防设施、公共卫生、供水、供电设施的维修保养。

2.甲方负责制定《商场管理规定》和其它管理制度。

3.甲方依照本合同和《商场管理规定》及其它管理制度，对商场进行日常管理，维护商场内正常的经营秩序。

4.乙方雇请聘用的营业员、导购员费用由乙方承担，但为统一商场整体形象，有利乙方经营，均委托甲方统一管理，乙方雇请聘用人员的基本工资及奖金(不包括销售提成)，乙方应于次月5日前预交甲方，由甲方据《商场管理规定》及其它管理制度酌情增减、代为发放。

第五条 乙方责任及权利义务。

1.乙方完全自愿自觉遵守甲方制定的《商场管理规定》(见附件)和商场的其它管理制度，不得以贬低、诋毁其他商户品牌、信誉的不正当手段恶意竞争、不得与先期经营的品牌商户进行同类品牌竞争，以保证商场的正常运作和全体商户的整体利益。

2.乙方承租商铺之后不得无证经营，应持有或办理工商管理部门的《营业执照》和办理税务登记手续并承担相关费用。乙方对商场内自己聘用或委托参与经营的人员和财产应自行办理相关的人身和财产保险。

3.乙方要做好商铺的安全、防火、防盗工作，不能占用公共通道、场地作经营或堆放货物杂物之用。因乙方责任发生的失火、失窃等事故并因此导致商场和其他商户损失的均由乙方负责赔偿。

4.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改动，拆除铺位内现有的建筑结构和装修设备。乙方如需对所承租的商铺进行内部装饰、装修，应将装修设计方案书面报送甲方，经批准后方能施工。乙方迁出时，商铺内所增设的一切嵌装在建筑物结构内的附属设施不得拆除，甲方也不予补偿。

5.乙方负责保管，维护商铺内的设备、设施，如有损坏，要及时维修，费用由乙方负担。

6.乙方应积极协助配合甲方对商铺、设备、公共设施的检修工作，不得妨碍检查和施工，更不得以此作为不交、少交或拖欠各项应交费用的理由。

7.乙方经销的商品应执行国家关于产品质量和“三包”的相关规定。乙方在小区内张贴宣传品或设置广告，应按小区的有关规定办理手续，并服从甲方统一规划。

8.乙方承租的铺位应按商场统一规划的经销品牌、项目区域，专一经营电器及附属配套产品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或经营其他商品，如有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百分之五十的违约金。

9.乙方租赁商铺的电费由乙方承担，乙方按租赁面积前\_\_\_\_\_\_\_\_月的均价于每月的20日前预缴交甲方，否则每逾期一天，按应缴总费用额的每日百分之五加收违约金，逾期二十天，除必须缴清所欠费用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商铺。

10.乙方在经营过程中所发生的债权债务均由乙方享有、承担。

第六条 合同的变更解除与优先承租权。

1.乙方在租赁期内不得中途退租，但经甲方审核同意可转租给第三者经营。

2.合同期内如乙方无违约行为，则在租赁期满，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租权。如继续承租，乙方须在租赁期满前\_\_\_\_\_\_\_\_月内，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经甲方审核同意后双方签订新租赁合同。否则，甲方将另行安排其它租户。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乙方不得擅自改变商铺使用性质和经营项目;不得将商铺作经济担保、抵押;更不得利用商铺进行非法活动。如乙方有上述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提前单方解除合同，并由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百分之五十的违约金。

2.乙方如擅自改动、拆除铺位的建筑结构、装修，应赔偿由此而造成甲方及其他商户的一切损失，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百分之五十的违约金。

3.因提前解除合同或合同期满不再续租时，乙方应按甲方要求退还商铺，并将存放在铺位内的一切财物搬走，三天内不搬走，视乙方放弃该财产，甲方有权对乙方所放弃财产进行处分，而不作任何补偿给乙方。

4.乙方及其雇请聘用人员如违反商业小区综合管理规定，甲方将视情节轻重给予相关处理。如导致甲方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百分之五十的违约金。

5.乙方不得以甲方名义对外签订合同，如有违约应赔偿造成甲方的一切损失，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百分之五十的违约金。

第八条 其它规定及争议的解决。

1.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有未尽事宜，经甲

乙双方共同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如发生纠纷，经协商或见证律师调解仍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滑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合同生效及律师见证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并经\_\_\_\_\_\_\_\_\_\_\_\_见证后生效。一式\_\_\_\_\_\_份，甲方、乙方各执一份，\_\_\_\_\_\_\_\_\_\_\_\_存档一份。

甲方：\_\_\_\_\_\_\_\_\_\_\_\_\_\_\_\_\_电器商场(盖章) 乙 方：\_\_\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

\_\_\_\_\_\_年 \_\_\_\_\_\_月\_\_\_\_\_\_日 \_\_\_\_\_\_年 \_\_\_\_\_\_月\_\_\_\_\_\_日

**简单的商场租赁合同 商场房屋租赁合同篇十六**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丙 方：

丁 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乙方承租甲方可依法出租的商场事宜，订立本合同。

一、租赁物的状况

1-1 甲方出租给乙方的商场是×××××大厦，坐落在 市 路 号，该商场的建筑面积为×××㎡，附该商场的平面图。

1-2 甲方为该商场的房地产权利人，有全部的、无任何瑕疵的法定权利、权限和能力签署本合同，享受和承担本租赁合同所规定的权利和义务。

1-3 以下内容由甲、乙双方在以后的附件中加以列明。甲、乙双方同意该附件作为甲方向乙方交付该商场的验收依据：

(一)有关该商场公用或合用部位的使用范围、条件和要求。

(二)现有装修标准、附属设施和设备状况。

(三)甲方同意乙方自行装修和增设附属设施的内容、标准及租赁期满后附属设施的归属问题。

(四)其他甲乙双方认为应另行约定的有关事宜。

二、租赁物的用途

乙方向甲方承诺，对所租赁商场的使用范围与乙方的经营范围相符。乙方经营范围进行调整的，该商场的使用在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也可进行相应调整，但甲方承诺不得将商场出租给与乙方经营范围相同的承租方。

三、租赁期限

除非甲乙双方按本合同约定提前终止合同，本合同商场租赁期限为：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期限为 年;上述期限届满后，本合同继续延长 年，即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上述延长期限届满后，则本合同再次继续延长 年，既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四、租金支付

4-1 该场商场的租金采取分期付款方式：

4-2 甲乙双方在本合同签定后7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租金总价款的 %，余款在甲方交付租赁物后 个月内支付。

4-3 进场时间为经甲、乙双方确认可以进场装修并由甲方发出进场装修通知书之日。

五、租赁物的交付

5-1 乙方收到甲方发出的进场装修通知书视为甲方已向乙方交付了租赁物。

5-2 甲方交付的租赁物应具备的条件由甲乙双方商订后以补充协议确定。

六、商场的装修及维修

6-1 甲方允许乙方按其经营需要，自行设计并装修。乙方应在装修之前向甲方提交设计图纸和施工方案，甲方应在合理时间内作出决定。乙方的装修如涉及商场主体结构的，须经甲方书面认可并经有关部门审批通过，否则乙方不得擅自进行。

6-2 租赁期间，甲方在接到乙方发出的书面维修通知三日内应及时对租赁物及本合同5-2条款所列设施进行维修。甲方未及时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因乙方使用不善，造成租赁物毁损的除外)，但乙方增设的附属设施和设备归乙方所有，维修责任也由乙方自行承担。

6-3 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商场及其附属设施。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商场及附属设施受损的，乙方应负责维修。乙方不维修的，甲方可以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七、甲方的权利、义务

7-1 甲方有权按本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收取租金。

7-2 因出租商场产生的所得税、房产税及其他与出租商场有关的税、费，由甲方承担。

7-3 租赁期内，甲方不得无故干涉乙方的经营自主权。

7-4 租赁期内，租赁标的物及土地使用权不得有任何出售、抵押之情形。

7-5 租赁期内，如政府收回该划拨国有土地使用权的，甲方必须退还相应的租金及承担乙方的利息损失。

7-6 租赁期内，如租赁标的物具备出售条件的，则必须售与乙方，同时另行签订买卖合同，乙方已交纳的租金即为购房款，对此，甲、丙方均不得提出任何异议。

7-7 甲方应协助乙方办理营业所需的工商、税务、规划、环保、消防、卫生、通讯、设计、施工、增容(如有需要)及其它国家规定的申报手续或经营执照，协助乙方提供报批所需的相关文件、图纸、资料等。甲方对此类协助不另行收费。

八、乙方的权利、义务

8-1 乙方应按本合同的约定支付租金。

8-2 乙方负责申报及缴纳因经营所产生的各种税费。

8-3 租赁期内，乙方承担使用该商场所发生的水、电、煤气、空调、通讯、设备等费用，按其独立安装的表具度数和政府规定的标准计算。

8-4 乙方拥有完整合法的经营自主权。

8-5 乙方对商场招牌的设计和安装应当征得甲方同意，并经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8-6 乙方负责租赁期间商场内的人身、财产的安全。对于因在租赁商场内发生的任何事故，包括但不限于斗殴、火灾、烟雾、水浸或任何物质的溢漏等造成的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由乙方承担，但因租赁物自身原因导致的除外。

8-7 没有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转租。

8-8 租赁期间，乙方应服从甲方组建或聘请的专业物管公司统一的物业管理，并承担物业管理费(包括：公共区域提供水、电、清洁、保安、园艺、垃圾清运、房屋管理所需的费用)。

九、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9-1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并签订书面协议的，可以变更本合同。

9-2 非经双方协商一致，任何一方都无权以任何理由解除本合同。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除违约方承担下列相应的违约责任外，守约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合同自守约方发出书面通知书之日起即行解除：

(一) 甲方交付的商场不符合本合同约定，致使不能实现租赁目的的;或甲方交付的商场存在缺陷，危及乙方人身、财产安全的。甲方除返还乙方已支付的租金(按实际天数计算)及承担利息外，还应承担装修费用等乙方为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各项费用。

(二)乙方利用商场从事非法活动的。违反本条款规定的，违约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9-3 甲、乙双方同意在租赁期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自行解除，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一)商场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依法被提前收回的;

(二)商场因社会公共利益或城市建设需要被依法征用的;

(三)非甲方原因造成该商场毁损、灭失的。

十、违约责任

10-1 如甲方对乙方的装修申请未在合理时间内作出决定或以不合理的理由拒绝乙方的申请，则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相当于一年年租金的违约金。如甲方的该等行为导致乙方不能实现本合同目的的，则除甲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外，乙方还有权解除合同。

10-2 租赁期内，甲方不及时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维修、养护责任，致使商场损坏，造成乙方财产损坏或人身伤害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但因乙方不合理使用商场导致的损害除外。

10-3 甲方违反7-7规定的协助义务的，甲方应赔偿乙方因此受到的所有损失。

10-4 租赁期内，非本合同规定的情况或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中途擅自退租的，已交纳的租金不作退回，且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整个合同期限内未到期租金的2倍的违约金。

10-5 租赁期内，甲方未经乙方同意擅自收回商场的，或将房地产出售抵押的，乙方已交纳但尚未到期的租金及利息，甲方应予退还，且应向乙方支付相当于整个合同期限内未到期租金的2倍的违约金。同时，甲方还应赔偿因其违约使乙方遭受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乙方的所有装修费、替代营业用房的租金差价、停业期间的经营损失、律师费和诉讼费。

10-6 甲、乙双方均承诺放弃向仲裁机构或法院以任何理由申请降低本合同约定的违约金的权利。

十一、其他

11-1 甲方必须保证本合同的合法性，否则除返还未到期的租金及承担相应利息外，还需承担乙方为履行合同实际发生的费用，且支付给乙方 万元的违约金。

11-2 丁方愿意为本合同项下甲方的义务提供担保。

11-3 本合同的签订、履行、解释、效力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1-4 若本合同的部分条款被认定为无效，不影响合同其他条款的法律效力。

11-5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补充条款和本合同规定不一致的，以补充条款为准。

11-6 甲、丙方应提交与本次交易有关的甲、丙方之间的合同、丙方的房地产权属证明及政府有关部门对丙方的文书。

11-7 本合同各方如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纠纷，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各方一致同意提交杭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11-8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丙、丁四方各执一份，四份协议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经合同各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签字： 签字：

日期： 日期：

丙方： 丁方：

签字： 签字：

日期： 日期：

**简单的商场租赁合同 商场房屋租赁合同篇十七**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乙方承租甲方可依法出租的商场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租赁地点与铺位面积。

租赁地点： (详见 商铺分布图)。

租赁面积：租赁铺位建筑面积平方米。

第二条 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为年，即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第三条 租金及交付。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时，每年日前向甲方缴纳年租赁费共计 元。

第四条 甲方责任及权利义务。

1.甲方负责商场内消防设施、公共卫生、供水、供电设施的维修保养。

2.甲方负责制定《商场管理规定》和其它管理制度。

3.甲方依照本合同和《商场管理规定》及其它管理制度，对商场进行日常管理，维护商场内正常的经营秩序。

4.乙方雇请聘用的营业员、导购员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 乙方责任及权利义务。

1.乙方完全自愿自觉遵守甲方制定的《商场管理规定》(见附件)和商场的其它管理制度，以保证商场的正常运作和全体商户的整体利益。

2.乙方要做好商铺的安全、防火、防盗工作，不能占用公共通道、场地作经营或堆放货物杂物之用。因甲方责任发生的失火、失窃等事故并因此导致商户损失的均由甲方负责赔偿。

3.乙方如需对所承租的商铺进行内部装饰、装修，应将装修设计方案书面报送甲方，双方确定后施工。乙方迁出时，商铺内所增设的一切嵌装在建筑物结构内的附属设施不得拆除，甲方也不予补偿。

4.乙方负责保管，维护商铺内的设备、设施，如有损坏，要及时维修，费用由乙方负担。

5.乙方租赁商铺的电费由乙方承担，乙方于每月的 日前交甲方。

第六条 合同的变更解除与优先承租权。

1.甲乙方在租赁期内不得中途退租，但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终止合同，乙方有权转租给第三者经营。

2.合同期内如乙方无违约行为，则在租赁期满，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租权。如继续承租，乙方须在租赁期满前三个月内告知甲方，经甲方审核同意后双方签订新租赁合同。

第七条 其它规定及争议的解决。

1.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有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如发生纠纷，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合同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二份，甲方、乙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简单的商场租赁合同 商场房屋租赁合同篇十八**

出租人：\_\_\_\_\_\_\_\_\_\_\_\_\_\_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人：\_\_\_\_\_\_\_\_\_\_\_\_\_\_\_\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规定，双方就租赁场地事宜经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租赁场地

乙方承租甲方\_\_\_\_\_\_\_\_\_\_经营管理的\_\_\_\_\_\_\_\_\_\_\_\_\_\_\_\_\_\_\_\_，面积约\_\_\_\_\_\_平方米，用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 租赁期限

自 \_\_\_\_\_\_年 \_\_\_\_\_\_月\_\_\_\_\_\_日\_\_\_\_\_时\_\_\_\_\_分起至 \_\_\_\_\_\_年 \_\_\_\_\_\_月\_\_\_\_\_\_日\_\_\_\_\_时\_\_\_\_\_分止。

第三条 续租

乙方有意在租赁期满后续租的，应提前\_\_\_\_\_\_日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同意续租的，双方应重新签订租赁协议，租金标准同本协议。

第四条 租金(先付租金后使用原则)

租金共\_\_\_\_\_\_\_\_\_\_\_\_元，实行 支付制，以现金为租金支付方式。

第五条 保证金

保证金由双方协商约定，乙方在交场地租赁费的同时一并支付保证金\_\_\_\_\_\_\_\_\_\_\_\_元。乙方商业活动结束后，甲方验收场地达到交付给乙方前状态后，保证金不计总金额退还。

第六条 保险

乙方自行投保的范围为：公共责任险、火灾险。

第七条 甲方权利义务

1、依法制订有关治安、消防、卫生、用电、营业时间等内容的各项规章制度并负责监督实施。

2、为乙方提供场地及相关配套设施，保障乙方正常使用。

3、对场地进行管理，规划和控制，功能等区域的划分。

4、对乙方商品及财物不承担任何保管、维护责任;若乙方商品发生倒塌、脱落等类似情形造成他人人身或财物有损害的法律责任全部由乙方独自承担。

第八条 乙方权利义务

1、自觉遵守甲方依法制订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的监督管理，自行办理场地商业活动的有关行政许可证，费用由乙方承担。

2、应按期支付租金，并承担各项税票。

3、应爱护并合理使用场地内的各项设施，如需改动应先征得

甲方书面同意，造成损坏的还应承担修复或赔偿责任。

4、在租赁期限或在场地未完全交付前(包括在移交过程中)，因电线、电缆、堆放物、障碍物等因素造成他人人身或财产损害的法律责任由乙方独自承担。

第九条 协议的解除

甲方或乙方因自身原因需提前解除协议的，应提前\_\_\_\_\_\_\_日书面通知对方，经协商一致后为理解除除租赁手续，并按照租金的 30% 标准向对方支付违约金，原因提前解除协议的，除按约定支付违约金外，还应减收相应的租金并退还保证金。

第十条 协议效力

本协议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协议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_

授权代表人(签字)：\_\_\_\_\_ 授权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_年 \_\_\_\_\_\_月\_\_\_\_\_\_日 \_\_\_\_\_\_年 \_\_\_\_\_\_月\_\_\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

**简单的商场租赁合同 商场房屋租赁合同篇十九**

正文：

商场租赁合同

商场租赁合同

出租方：\_\_\_\_\_\_\_\_\_\_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_\_\_\_\_\_\_\_\_\_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丁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乙方承租甲方可依法出租的商场事宜，订立本合同。

一、租赁物的状况

1-1甲方出租给乙方的商场是\_\_\_\_\_\_\_\_\_\_大厦，坐落在\_\_\_\_\_\_\_\_\_市\_\_\_\_\_\_\_\_\_路\_\_\_\_\_\_\_\_\_号，该商场的建筑面积为\_\_\_\_\_\_\_\_\_\_㎡，附该商场的平面图。

1-2甲方为该商场的房地产权利人，有全部的、无任何瑕疵的法定权利、权限和能力签署本合同，享受和承担本租赁合同所规定的权利和义务。

1-3以下内容由甲、乙双方在以后的附件中加以列明。甲、乙双方同意该附件作为甲方向乙方交付该商场的验收依据：

（一）有关该商场公用或合用部位的使用范围、条件和要求。

（二）现有装修标准、附属设施和设备状况。

（三）甲方同意乙方自行装修和增设附属设施的内容、标准及租赁期满后附属设施的归属问题。

（四）其他甲乙双方认为应另行约定的有关事宜。

二、租赁物的用途

2-1乙方向甲方承诺，对所租赁商场的使用范围与乙方的经营范围相符。乙方经营范围进行调整的，该商场的使用在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也可进行相应调整，但甲方承诺不得将商场出租给与乙方经营范围（指西餐咖啡）相同的承租方。

三、租赁期限

3-1除非甲乙双方按本合同约定提前终止合同，本合同商场租赁期限为：自\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期限为\_\_\_\_\_\_\_\_\_年；上述期限届满后，本合同继续延长\_\_\_\_\_\_\_\_\_年，即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上述延长期限届满后，则本合同再次继续延长\_\_\_\_\_\_\_\_\_年，既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

四、租金支付

4-1该场商场的租金采取分期付款方式：

4-2甲乙双方在本合同签定后7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租金总价款的\_\_\_\_\_\_\_\_\_%，余款在甲方交付租赁物后\_\_\_\_\_\_\_\_\_个月内支付。

4-3进场时间为经甲、乙双方确认可以进场装修并由甲方发出进场装修通知书之日。

五、租赁物的交付

5-1乙方收到甲方发出的进场装修通知书视为甲方已向乙方交付了租赁物。

5-2甲方交付的租赁物应具备的条件由甲乙双方商订后以补充协议确定。

六、商场的装修及维修

6-1甲方允许乙方按其经营需要，自行设计并装修。乙方应在装修之前向甲方提交设计图纸和施工方案，甲方应在合理时间内作出决定。乙方的装修如涉及商场主体结构的，须经甲方书面认可并经有关部门审批通过，否则乙方不得擅自进行。

6-2租赁期间，甲方在接到乙方发出的书面维修通知三日内应及时对租赁物及本合同5-2条款所列设施进行维修。甲方未及时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因乙方使用不善，造成租赁物毁损的除外），但乙方增设的附属设施和设备归乙方所有，维修责任也由乙方自行承担。

6-3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商场及其附属设施。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商场及附属设施受损的，乙方应负责维修。乙方不维修的，甲方可以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七、甲、丙方的权利、义务

7-1甲方有权按本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收取租金。

7-2因出租商场产生的所得税、房产税及其他与出租商场有关的税、费，由甲方承担。

7-3租赁期内，甲方不得无故干涉乙方的经营自主权。

7-4租赁期内，租赁标的物及土地使用权不得有任何出售、抵押之情形。

7-5租赁期内，如政府收回该划拨国有土地使用权的，甲方必须退还相应的租金及承担乙方的利息损失。

7-6租赁期内，如租赁标的物具备出售条件的，则必须售与乙方，同时另行签订买卖合同，乙方已交纳的租金即为购房款，对此，甲、丙方均不得提出任何异议。

7-7甲方应协助乙方办理营业所需的工商、税务、规划、环保、消防、卫生、通讯、设计、施工、增容（如有需要）及其它国家规定的申报手续或经营执照，协助乙方提供报批所需的相关文件、图纸、资料等。甲方对此类协助不另行收费。

八、乙方的权利、义务

8-1乙方应按本合同的约定支付租金。

8-2乙方负责申报及缴纳因经营所产生的各种税费。

8-3租赁期内，乙方承担使用该商场所发生的水、电、煤气、空调、通讯、设备等费用，按其独立安装的表具度数和政府规定的标准计算。

8-4乙方拥有完整合法的经营自主权。

8-5乙方对商场招牌的设计和安装应当征得甲方同意，并经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8-6乙方负责租赁期间商场内的人身、财产的安全。对于因在租赁商场内发生的任何事故，包括但不限于斗殴、火灾、烟雾、水浸或任何物质的溢漏等造成的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由乙方承担，但因租赁物自身原因导致的除外。

8-7没有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转租。

8-8租赁期间，乙方应服从甲方组建或聘请的专业物管公司统一的物业管理，并承担物业管理费（包括：公共区域提供水、电、清洁、保安、园艺、垃圾清运、房屋管理所需的费用）。

九、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9-1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并签订书面协议的，可以变更本合同。

9-2非经双方协商一致，任何一方都无权以任何理由解除本合同。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除违约方承担下列相应的违约责任外，守约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合同自守约方发出书面通知书之日起即行解除：

（一）甲方交付的商场不符合本合同约定，致使不能实现租赁

目的的；或甲方交付的商场存在缺陷，危及乙方人身、财产安全的。甲方除返还乙方已支付的租金（按实际天数计算）及承担利息外，还应承担装修费用等乙方为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各项费用。

（二）乙方利用商场从事非法活动的。

违反本条款规定的，违约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9-3甲、乙双方同意在租赁期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自行解除，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一）商场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依法被提前收回的；

（二）商场因社会公共利益或城市建设需要被依法征用的；

（三）非甲方原因造成该商场毁损、灭失的。

十、违约责任

10-1如甲方对乙方的装修申请未在合理时间内作出决定或以不

合理的理由拒绝乙方的申请，则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相当于一年年租金的违约金。如甲方的该等行为导致乙方不能实现本合同目的的，则除甲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外，乙方还有权解除合同。

10-2租赁期内，甲方不及时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维修、养护责任，

致使商场损坏，造成乙方财产损坏或人身伤害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但因乙方不合理使用商场导致的损害除外。

10-3甲方违反7-7规定的协助义务的，甲方应赔偿乙方因此受到的所有损失。

10-4租赁期内，非本合同规定的情况或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中途擅自退租的，已交纳的租金不作退回，且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整个合同期限内未到期租金的2倍的违约金。

10-5租赁期内，甲丙方未经乙方同意擅自收回商场的，或将房地产出售抵押的，乙方已交纳但尚未到期的租金及利息，甲方应予退还，且应向乙方支付相当于整个合同期限内未到期租金的2倍的违约金。同时，甲方还应赔偿因其违约使乙方遭受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乙方的所有装修费、替代营业用房的租金差价、停业期间的经营损失、律师费和诉讼费。

10-6甲、乙双方均承诺放弃向仲裁机构或法院以任何理由申请降低本合同约定的违约金的权利。

十一、其他

11-1甲方必须保证本合同的合法性，否则除返还未到期的租金及承担相应利息外，还需承担乙方为履行合同实际发生的费用，且支付给乙方万元的违约金。

11-2丁方愿意为本合同项下甲方的义务提供担保。

11-3本合同的签订、履行、解释、效力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1-4若本合同的部分条款被认定为无效，不影响合同其他条款的法律效力。

11-5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补充条款和本合同规定不一致的，以补充条款为准。

11-6甲、丙方应提交与本次交易有关的甲、丙方之间的合同、丙方的房地产权属证明及政府有关部门对丙方的文书。

11-7本合同各方如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纠纷，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各方一致同意提交杭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11-8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丙、丁四方各执一份，四份协议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经合同各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甲方：\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

签字：\_\_\_\_\_\_\_\_\_\_\_\_\_签字：\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日期：\_\_\_\_\_\_\_\_\_\_\_\_\_\_

丙方：\_\_\_\_\_\_\_\_\_\_\_\_\_丁方：\_\_\_\_\_\_\_\_\_\_\_\_\_\_

签字：\_\_\_\_\_\_\_\_\_\_\_\_\_签字：\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日期：\_\_\_\_\_\_\_\_\_\_\_\_\_\_

**简单的商场租赁合同 商场房屋租赁合同篇二十**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

注册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是位于 市 区 路(街)某某商业广场 座首层 号铺(“商铺”)的产权所有人，拟将商铺出租给乙方，乙方同意承租。现甲、乙双方就商铺租赁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合同。

第一条 商铺的位置、面积和用途

1.1 商铺的位置和面积

甲、乙双方同意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出租和承租位于 市 区路(街)某某商业广场(“商场”) 座首层 号铺(见本合同附件一图示)，且甲、乙双方同意遵守某某商业广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的统一经营管理相关制度和物业管理规定。

商铺的建筑面积为 平方米。前述建筑面积为本合同所述物业管理费的计算依据和为本合同所述租金的计算依据。如果交付时实测面积/产权登记面积与上述面积不一致的，以实测面积/产权登记面积为准。

1.2 商铺的用途

乙方承租商铺只能用于经营(商品种类) 。

非经甲方及某某商业广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业管理公司”)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在本合同约定的租赁期内将商铺用于经营其他任何种类的商品和用于其它任何目的。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对乙方违反本条规定的行为未及时制止并不表示对乙方行为的默认。

第二条 租期

租期自 年 月 日(如商场开业时间晚于上述起租日的，以商场开业日为计租开始日)起至 年 月 日止。租期开始前甲方允许乙方进场装修，租期开始前的装修期称“免租期”，免收租金，免收物业管理费，但仍应缴纳水、电等能源费。其他情况下，乙方装修期间也应支付租金、物业管理费。具体装修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_\_\_\_\_月 日止。

本合同在商场确定的统一开业日前 日签订本合同的，则乙方应在统一开业日前正式对外开业，否则每延迟一日，应向物业管理公司支付相当于本合同期租金总额1%的违约金。但是本协议签订日在商场开业日前的，如商场开业时间晚于上述租期开始日，以商场开业日为计租开始日，租期开始前甲方允许乙方进场装修，租期开始前的装修期称“免租期”，免收租金和物业管理费，但应支付水电等费用。开业日指商场具备对外营业能力时。乙方应按照商场确定的开业日对外营业。

第三条 租金

3.1 租金

乙方在前述租期内租赁商铺的租金为：

3.1.1 年 月 日前(以商场开业日为计租开始日的，该日期应为开业日起届满一年整)租金标准为： 每月每平方米(小写) 元(大写) 元，月租金合计为人民币(小写) 元(大写) 元。年 月(第一个月如果不是整月时)租金按日计付，租金标准为每日每平方米人民币(小写) 元(大写) 元。

3.1.2 年 月 日(以商场开业日为计租开始日的，该日期应为开业日起届满一年后的第一天)至 年 月 日租金标准为：

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小写) 元(大写) 元，月租金合计为人民币(小写) 元(大写) 元。

3.1.3 年 月 日(以商场开业日为计租开始日的，该日期应为开业起届满两年后的第一天)至 年 月 日租金标准为：

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小写) 元(大写) 元，月租金合计为人民币(小写) 元(大写) 元。

3.2 支付期限和方式

3.2.1 支付期限

首期(即租期开始之日至 月月底)租金在进场装修前支付。除首期租金外，乙方须在 月的225日前向甲方交付下下 租金。

3.2.2 支付方式

乙方可以现金、银行转帐支票或银行汇款的方式向甲方支付租金，按该等方式支付的款项均以甲方或甲方银行实际收到款项之日为付款日。所有因执行本合同乙方付款发生的银行手续费由乙方承担。 甲方指定银行帐户如下：

开户行：

户 名：

帐 号：

乙方按照本合同应向甲方支付的所有款项均按照本条约定执行。

第四条 物业管理费

4.1 商铺的物业管理费为每月每平方米(建筑面积)人民币29元，月物业管理费合计为人民币(小写) 元，(大写) 元。前述物业管理费包含商场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的维修保养费，公共区域保安、保洁、绿化美化的水、电等能源费以及商场所有区域的中央空调费等。物业管理公司可能会根据推广商场等经营需要适当提高物业管理费。物业管理费应由甲方向物业管理公司交纳，但在本租赁合同期间甲、乙双方同意由乙方承担，本合同终止后仍由甲方向物业管理公司交纳。

4.2 物业管理费支付方式

4.2.1 物业管理费由乙方承担。

4.2.2 物业管理费按月支付。除首期物业管理费外，乙方须在每月的2二十五日前直接向物业管理公司万达商业广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交付下下月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费自租期开始之日由乙方承担。乙方需在租期开始日前进场装修前向物业管理公司交付首期物业管理费(从租期开始之日至\_\_\_\_月月底)。

4.2.3 支付方式

乙方可以现金、银行转帐支票或银行汇款的方式向物业管理公司支付物业管理费，按该等方式支付的款项均以物业管理公司或其银行实际收到款项之日为付款日。所有因执行本合同乙方付款发生的银行手续费由乙方承担。

物业管理公司指定银行帐户如下：

开户行：

户 名：

帐 号：

乙方按照本合同应向物业管理公司支付的所有款项均按照本条约定执行。

第五条 能源费

乙方进场装修前应向物业管理公司缴纳能源押金\_\_\_\_\_\_\_\_元。商铺的水、电等能源费采取分户计量，乙方应当自行承担，从进场装修日开始计收。乙方应按物业管理公司书面通知直接向物业管理公司支付。水、电路损耗等能源损耗按照出租商铺实际用电量占商场总用电量的比例分摊。租赁期内前180日(不含免租期)能源损耗的月平均损耗将作为计算剩余租期内能源损耗数的标准。

第六条通讯设施租金及押金

6.1 乙方租用商铺自行申请通讯设施如下：电话/传真\_\_部，上网专线\_\_条。

6.2乙方向相关部门支付前述通讯设施租金为电话/传真每月人民币\_\_\_\_元/部，上网专线每月人民币\_\_\_\_元/条。

6.3 乙方向物业管理公司支付前述通讯设施及押金为：每部电话/传真人民币\_\_\_\_元，共计人民币\_\_\_\_元;每条上网专线人民币\_\_\_\_元/条，共计人民币\_\_\_\_元。

6.4 乙方所租用的通讯设施自行到相关部门支付租金。

6.5 电话费、上网费等通讯费用(含月租费、手续费等)，由乙方自行向电信部门支付。

第七条 保证金

7.1 为确保乙方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租金，乙方须于签订合同同时向甲方一次性交付相当于两个月租金的租金保证金，共计人民币(小写) 元(大写) 元。

7.2 为确保乙方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物业管理费，乙方须于签订合同同时向物业管理公司一次性交付相当于两个月物业管理费的物业费保证金共计人民币(小写) 元(大写) 元。

7.3 在本条中保证金指前述租金保证金和管理费保证金。

7.4 保证金的扣除

7.4.1 如乙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支付租金或滞纳金，甲方可以扣留全部或部分租金保证金冲抵，其冲抵金额相当于乙方前述欠费。该等冲抵并不能免除乙方仍须支付前述欠费的义务。

7.4.2 如乙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向物业管理公司支付物业管理费、能源费或滞纳金，物业管理公司可以扣留全部或部分管理费保证金冲抵，其冲抵金额相当于乙方前述欠费。该等冲抵并不能免除乙方仍须支付前述欠费的义务。

7.4.3 如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任何条款，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均可分别扣留全部或部分租金保证金或管理费保证金，以抵偿由乙方违约行为造成的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的直接和间接损失。乙方应在接到书面通知后七日内将保证金补足。未及时补足的，按欠费处理。前述保证金不足以补偿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损失的，乙方仍应补足实际损失。

7.5 本合同终止后，若乙方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或在甲方、物业管理公司直接折抵乙方未付的租金、物业管理费、违约金等应付款项后，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应在乙方归还甲方商铺后十日内将保证金无息退还给乙方。

第八条 进场经营质量统一经营管理保证金

乙方应向物业管理公司缴纳统一经营管理进场经营质量保证金人民币小写 元，(大写) 作为在商场经营期间遵守统一经营管理相关制度商品质量、服务质量的保证金。前述保证金不足以补偿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损失的，乙方仍应补足实际损失。乙方违反统一经营管理相关制度时，物业管理公司有权没收全部或部分统一经营管理保证金，乙方应在接到书面通知后七日内将保证金补足。未及时补足的，按照欠费处理。该项保证金的补足方式与本合同第七条关于保证金补足方式的约定一致在乙方出售的商品质量不符合国家规定或有降低商铺所在广场的声誉时，物业管理公司有权直接从保证金中向消费者直接支付退货款和赔偿款。

本合同终止后，如果乙方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物业管理公司在乙方归还甲方商铺且清缴全部欠款后10日内将保证金无息退还给乙方。

第九条 滞纳金

本合同项下付款时间遇节假日均不顺延，所述“日”均指日历天，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乙方拖欠租金、物业管理费、能源费、通讯设施租金及押金、各项保证金等应当向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支付的任何费用，每日应按照拖欠费用 33‰ 向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缴纳滞纳金，从应付日至实付全部清偿之日止。

第十条 续租

10.1 如果乙方愿意在租期届满后继续承租商铺，可向甲方提出书面续租申请，但此申请须于租期终止日30日前、180日内提出。如果在本合同期限届满前30日未收到乙方的续约通知，视为乙方放弃续租，本合同自租期终止日自行终止。租期终止日前180日期间，甲方有权在不妨碍乙方正常使用的情况下带客户查看商铺场地，乙方应予配合。

10.2 如乙方续租，甲方有权根据市场情况调整租金的收费标准。

10.3 在租期届满前，甲方与第三方确定租赁意向，且就租赁条件达成一致时，应及时通知乙方，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三日内决定是否行使优先承租权;如果乙方在前述期限内没有给予甲方答复，则视为乙方放弃优先承租权。

第十一条 进场移交

11.1 甲、乙双方应在租期开始日前30日内办理商铺移交手续。

11.2 商铺移交时状态见附件二，甲、乙双方在移交时应给予确认。

11.3 乙方进场后，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仍有权继续进行大厦周边环境的建设、公共区域或个别卖场区域的装修、宣传广告工作及其他改造、修缮工程。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无需为此而对乙方作出任何赔偿，乙方同意不干涉。

11.4 如由于甲方自身原因致使乙方延期进场，起租日期和租期均相应顺延。延期超过90日的，乙方可以在前述90日届满后七日内选择解除本合同，乙方选择解除合同的，甲方应在合同解除之日起七日内无息退回乙方已付费用，但无须承担其他任何责任。

第十二条 商铺的使用

12.1 装修和改造

乙方自行承担商铺的装修或改造费用和责任，装修改造方案和施工公司必须经过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的审查书面认定，但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并不因审查而承担任何责任。装修或改造应当遵守商场装修管理制度和规定。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有权监督乙方的装修工程施工过程，并随时对不符合装修管理制度的行为加以制止并要求其改正。如果乙方拒绝改正，则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有权自行加以纠正，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12.2 乙方应严格遵守物业管理公司已经和将要制定的商场各项经营管理制度、各项物业管理公约和制度、以及甲方与物业管理公司签署的统一经营管理合同、物业管理合同以及其他合同。因违反相关制度、规定和约定所遭受的处罚和应当承担的责任应由乙方自行承担。

12.3 乙方应在其经营范围内合理使用并爱护房屋各项设施、设备，保持商铺在租期内处于良好的使用状态。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12.4 乙方应自行为商铺内部的装修、设备和其他财产购买保险，否则应自行承担上述财产的风险。

12.5 未经甲方及物业管理公司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全部或部分将商铺转租或分租给任何第三人。乙方擅自转租或分租的行为无效，转租或分租期间乙方所收租金或其他收益全部归甲方所有。甲方及物业管理公司有权选择立即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按照16.2条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 离店

13.1 因任何原因导致本合同终止后十日内，乙方均应将商铺交还给甲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条件保留店铺内所有装修(乙方损坏的应予赔偿)，或将商铺恢复至接收商铺时的状态(正常使用及时间因素的耗损除外)。乙方未恢复原状的，甲方可代为恢复，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如果乙方未按前述约定期限交还商铺，则视为乙方放弃商铺内一切财物所有权，由甲方自行腾空、收回商铺，处理商铺内财物，由此产生的损失和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应赔偿由此导致甲方的全部损失。 在甲方按照前述约定收回商铺前，乙方除仍应承担延迟期间物业管理费、能源费等各项费用外，还应再向甲方支付双倍租金。

13.2 乙方在本合同终止时应付清所有应付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及其他应付款项(含违约金、损害赔偿、罚款等)。

13.3 如乙方在本合同终止时尚未付清所有应付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相关款项及其他款项，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有权扣押或阻止乙方转移乙方在商场内的财物，因此造成乙方任何损失由乙方承担。

如乙方未付清应付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款项及其他款项超过七日的，无论乙方是否自行离店均视为乙方自愿放弃其在商铺商场内的财物所有权，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可拍卖、变卖乙方财物，以抵扣拍卖、变卖费用和抵扣所欠款项。甲方可委托物业管理公司扣押和阻止乙方转移商铺内财物。因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采取上述措施而导致乙方财物受损、价值下降等不利后果的，乙方特此放弃要求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赔偿的权利由乙方自行承担。【律师认为业主或物业管理公司自行拍卖变卖租户财物是违法的，该条规定的办法只能是在情况紧急时采取，以牺牲较小利益为人民法院采取保全措施争取时间】

第十四条 优先购买权

甲方有权随时向任何第三方转让商铺，但应当事先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在同等条件下有权优先购买该商铺。乙方应当在收到该通知后三日内做出答复;超过该期限乙方未答复的，视为乙方放弃该商铺的优先购买权。甲方转让商铺后，乙方应与新的商铺所有人按照本合同的内容签订新的租赁合同。没有签订新的租赁合同的，按照法律规定，甲方在本合同中的权利和义务由新的商铺所有人享有和承担，乙方依然负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租金标准和支付方式向甲方支付租金的义务。

第十五条 税费

甲方负责房产税、土地使用费及房屋租赁管理费。乙方负责经营所引起的一切税费。其他税费甲、乙双方按照中国法律各自承担应承担的部分。

第十六条 提前解除

16.1 本合同生效后，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不得提前解除。

16.2 乙方单方面终止合同的，甲方有权不返还乙方全部已付款项。乙方除应补交免租期的租金外，还应承担下述违约责任：【律师提醒，该规定实际上时给予乙方解除合同权利，只是其要负一定违约责任】

16.2.1 如乙方在本合同生效后六个月内终止本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付足商铺六个月的租金，补缴免租期租金，并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本合同未到期租金总额10%【律师建议，不要低于25%】的违约金或相当于三个月租金的违约金，以其中较高者为准。

16.2.2 如乙方在本合同生效六个月后要求终止本合同的，乙方应补缴免租期租金，并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本合同未到期租金总额10%【律师建议，不要低于25%】的违约金或相当于三个月租金的违约金，以其中较高者为准。但乙方终止合同距合同期满之日不足三个月的，违约金为剩余期间的租金。

16.3 下述情况下，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本合同在甲方书面通知送达乙方之日起解除：

16.3.1 乙方拖欠任何一项应付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的费用超过 三十 15日，因违反本款约定导致本合同解除的，乙方还应同时承担逾期滞纳金。

16.3.2 乙方未经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同意对所租房间或大厦其他部位进行装修、改建或其他破坏行为。 16.3.3 乙方擅自经营其他种类商品或变更租赁用途，经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通知后未在15日内改正的。 16.3.4 在经营期间以任何借口擅自关门、停业、张贴非经营性文字及其他任何不利于商场经营、声誉的行为，乙方应支付甲方违约金人民币两万元，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通知后未在三日内改正的。

16.3.4 乙方违反商场经营或物业管理规定给甲方造成损失或其他严重违反本合同或商场经营或物业管理规定的。

16.3.6 本合同约定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

16.4 甲方依照上述约定解除合同发生在本合同签订后六个月内的，乙方应向甲方付足商铺六个月的租金，补缴免租期租金，并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本合同未到期租金总额10%的违约金或相当于三个月租金的违约金，以其中较高者为准。甲方依照上述约定解除合同发生在本合同签订后六个月后的，乙方应向甲方补缴免租期租金，并支付相当于本合同未到期租金总额10%的违约金或相当于三个月租金的违约金，以其中较高者为准。，但解除合同距合同期满之日不足三个月的，违约金为剩余期间的租金。

16.5 乙方单方面终止合同，或因乙方原因导致合同解除，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可直接扣除乙方缴纳的保证金折抵拖欠的租金、物业管理费、违约金等应付款项。

16.6 因甲方违约致使本合同解除的，甲方在扣除乙方应付的租金、物业管理费、能源费等费用后，退还乙方已交付的保证金剩余部分(不计利息)。甲方还应向乙方支付相当于三三个月租金的违约金。

16.7 乙方在经营过程中，不得以任何借口擅自关门，停业。如未经物业管理公司同意擅自关门的，所造成的后果由乙方全部承担，并处罚款贰万元人民币。

第十七条 不可抗力

如由于地震、台风、水灾、火灾等自然灾害或其他人力不能预见或不可避免的社会事件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所租商铺在租赁期间内不能正常使用，租期相应顺延，但如果商铺已无法继续使用，则本合同自动终止，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十八条 适用法律和争议解决

18.1 本合同的签订、履行、解释、争议解决等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8.2 甲、乙双方因本合同而产生的争议应首先通过协商解决，不能协商解决的，任何一方均可按如下第\_\_\_\_种方式解决：

18.2.1 提请南宁仲裁委员会按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18.2.2 向商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且须符合物业管理公司统一经营管理的相关制度及物业管理规定，自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简单的商场租赁合同 商场房屋租赁合同篇二十一**

甲方(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店面出租给乙方使用，乙方承租甲方摊位事宜，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甲方出租给乙方摊位位于。

2、该摊位现有装修及设施。设备情况详见合同附件。

该附件作为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交付乙方使用和乙方在本合同租赁期满交还该店面时的验收依据。

1、该摊位租赁期共\_\_\_\_\_\_\_个月。自\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起至\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止。

2、乙方向甲方承诺，租赁该摊位仅作为商业使用。

3、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摊位，乙方应如期交还。乙方如要求续租，则必须在租赁期满前两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1、该摊位租赁首年租金为(大写圆整)，租赁期从第二年起，月租金在原基础上递增200元。

2、乙方须在签订本合同时，想甲方缴纳保证金为\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圆整)租赁期满，费用结算清楚并经甲方验收商铺合格后甲方退回上述保证金给乙方(不计息)。

3、租金支付方式如下：三个月一交(先交租金后使用)

4、乙方如逾期支付租金，每逾期一日，则乙方须按租赁合同确定的日租金的三倍支付滞纳金。

5、租赁期满，乙方应如期交还该店面。乙方逾期归还，则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原日租金五倍的滞纳金。乙方还应承担因逾期归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因不可抗力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造成的损失，甲方、双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2、因国家政策需要拆除或改造已租赁的摊位，使甲、乙双方造成损失的，互不承担责任。

3、不可抗力系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病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本合同约定的租金不包含办理租赁登记及缴纳相应税费的费用，若需办理，由乙方支付相应费用。

2、在有效合同期内不得转让，如中途不租，把摊位还给甲方(房主)，押金不予归还。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或申请调解;协商或调解解决不成的，按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以下两种方式只能选择一种);

1、提请仲裁委员会仲裁。

2、乙方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

十一、 本合同及附件一式二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简单的商场租赁合同 商场房屋租赁合同篇二十二**

甲方(出租方)：\_\_\_\_\_

乙方(承租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店面出租给乙方使用，乙方承租甲方摊位事宜，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甲方保证所出租的店面符合国家对租赁店面的有关规定。

二、店面的坐落、面积、装修、设施情况

1、甲方出租给乙方摊位位于。

2、该摊位现有装修及设施。设备情况详见合同附件。

该附件作为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交付乙方使用和乙方在本合同租赁期满交还该店面时的验收依据。

三、甲方应提供房产证(或具有出租权的有效证明)身份证等文件，乙方应提供身份证明文件。双方验收后可复印对方文件备存。所有复印件仅供本次租赁使用。

四、租赁期限、用途

1、该摊位租赁期共\_\_\_\_\_个月。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日止。

2、乙方向甲方承诺，租赁该摊位仅作为商业使用。

3、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摊位，乙方应如期交还。乙方如要求续租，则必须在租赁期满前两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五、租金及支付方式

1、该摊位租赁首年租金为(大写\_\_\_\_\_\_\_\_\_\_圆整)，租赁期从第\_\_\_\_\_\_年起，月租金在原基础上递增\_\_\_\_\_\_元。

2、乙方须在签订本合同时，想甲方缴纳保证金为\_\_\_\_\_\_元(大写圆整)租赁期满，费用结算清楚并经甲方验收商铺合格后甲方退回上述保证金给乙方(不计息)。

3、租金支付方式如下：\_\_\_\_\_个月一交(先交租金后使用)

4、乙方如逾期支付租金，每逾期一日，则乙方须按租赁合同确定的日租金的三倍支付滞纳金。

5、租赁期满，乙方应如期交还该店面。乙方逾期归还，则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原日租金五倍的滞纳金。乙方还应承担因逾期归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六、免责条件

1、因不可抗力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造成的损失，甲方、双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2、因国家政策需要拆除或改造已租赁的摊位，使甲、乙双方造成损失的，互不承担责任。

3、不可抗力系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病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其他约定事项

1、本合同约定的租金不包含办理租赁登记及缴纳相应税费的费用，若需办理，由乙方支付相应费用。

2、在有效合同期内不得转让，如中途不租，把摊位还给甲方(房主)，押金不予归还。

九、争议解决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或申请调解;协商或调解解决不成的，按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以下两种方式只能选择一种);

1、提请仲裁委员会仲裁。

2、乙方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

十一、 本合同及附件一式二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